

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委托单位：昌黎县昌黎镇人民政府

编制单位：河北泉境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一五年十一月



项目名称：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  
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项目

委托单位：昌黎县昌黎镇人民政府

编制单位：河北泉境科技有限公司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编制人员名单表

项目职责	姓名	职称	专业	签字
项目负责人	刘子义	工程师	采矿工程	刘子义
报告编写人员	刘子义	工程师	采矿工程	刘子义
	崔如杰	工程师	环境科学	崔如杰
报告审核及签发人	檀倩	工程师	材料化学	檀倩

## 目 录

<b>1 总论</b> .....	<b>1</b>
1.1 项目背景 .....	1
1.2 调查目的和原则 .....	1
1.2.1 调查目的 .....	1
1.2.2 调查原则 .....	1
1.3 编制依据 .....	2
1.3.1 法律法规 .....	2
1.3.2 相关政策 .....	2
1.3.3 技术导则、规范 .....	3
1.3.4 相关标准 .....	3
1.4 技术路线及工作程序 .....	3
1.5 调查范围 .....	5
1.6 主要工作内容 .....	9
<b>2 地块概况</b> .....	<b>11</b>
2.1 地理位置 .....	11
2.2 区域环境概况 .....	11
2.2.1 气候特征 .....	11
2.2.2 地形地貌 .....	11
2.2.3 地表水系 .....	12
2.2.4 区域地质情况 .....	13
2.2.5 区域水文地质概况 .....	15
2.2.6 地块周边水文地质概况 .....	20
2.3 地块历史、现状情况 .....	22
2.3.1 地块历史情况 .....	22
2.3.2 地块现状情况 .....	27
2.4 周边地块使用情况 .....	28
2.5 周边环境敏感目标 .....	33
2.6 未来规划 .....	34
2.6.1 地块未来规划 .....	34

2.6.2 地下水利用规划 .....	35
<b>3 污染识别 .....</b>	<b>37</b>
3.1 污染识别目的与内容 .....	37
3.2 资料收集 .....	37
3.3 人员访谈及现场踏勘 .....	38
3.3.1 人员访谈 .....	38
3.3.2 现场踏勘 .....	40
3.4 地块内污染识别 .....	42
3.5 周边地块交叉污染识别 .....	42
3.6 污染识别结论 .....	44
3.7 周边已调查地块 .....	45
3.8 土壤样品现场快速检测 .....	46
3.8.1 现场快速检测设备 .....	46
3.8.2 现场快速检测点位布设 .....	47
3.8.3 现场快速检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	49
<b>4 结果与分析 .....</b>	<b>54</b>
4.1 资料收集一致性分析 .....	54
4.2 结论分析 .....	55
<b>5 调查结论与建议 .....</b>	<b>56</b>
5.1 调查结论 .....	56
5.2 建议 .....	56

#### 附件部分

附件 1：评审申请表、申请人和报告出具单位承诺书、营业执照

附件 2：委托书、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通知

附件 3：现场快筛照片

附件 4：现场 PID 和 XRF 检测结果

附件 5：人员访谈记录单

附件 6：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质量控制记录表

附件 7：评审材料

# 1 总论

## 1.1 项目背景

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位于河北省秦皇岛市昌黎县昌黎镇八里庄村东南，昌黎县第三中学东侧，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9.20431°，北纬 39.72283°，地块总面积 47718.91m<sup>2</sup>，其中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面积 3333.43m<sup>2</sup>，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面积 12014.94m<sup>2</sup>，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面积 32370.54m<sup>2</sup>，规划用途均为居住用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 年 1 月 1 日实施），该法中第四章第三节第五十九条规定：“...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应当报地方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由地方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会同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组织评审”。

为此，昌黎县昌黎镇人民政府委托我公司对本地块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我公司在接受委托后，对现场进行初步踏勘，收集了相关资料，对相关人员进行访谈，在对相关资料进行分析总结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 1.2 调查目的和原则

### 1.2.1 调查目的

本项目通过对调查地块内及周边 1km 范围内主要生产活动，可能存在的污染源、污染物排放的调查，识别地块内及周边可能涉及的污染物。通过现场采样分析和实验室检测，查明调查地块土壤主要污染物种类、污染水平、分布及污染深度。为确保地块环境风险可控，对人体健康风险可接受，针对该地块后期开发使用规划，本次调查采用《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确定地块环境风险水平，为地块环境管理提供依据。

### 1.2.2 调查原则

（1）规范性原则。按照国家相关标准、技术导则、技术指南等要求，科学布设

土壤监测点位，严格规范采样和实验室检测分析。

(2) 针对性原则。根据地块现状和历史使用情况及相关资料，分析地块潜在污染因子，开展有针对性调查，为地块环境管理提供依据。

(3) 可操作性原则。综合考虑调查的方法、时间、经费等因素，保障调查切实可行，确保调查技术具有可操作性。

## 1.3 编制依据

### 1.3.1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1.1）；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9.1）；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26）；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修正案）》（2019.8.26）；
- (7) 《国务院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6〕31号）。

### 1.3.2 相关政策

- (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近期土壤环境保护和综合治理工作安排的通知》（环办发〔2013〕7号）；
- (2) 《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6〕31号）；
- (3) 《国务院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6〕31号）；
- (4) 《河北省“净土行动”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冀政发〔2017〕3号）；
- (5) 《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令第42号）；
- (6) 《关于公布地下水禁止开采区、限制开采区范围的通知》（冀水〔2025〕29号）；
- (7) 《土地储备管理办法》（国土资规〔2017〕7号）；
- (8) 《河北省土壤污染防治条例》（2022年1月1日实施）；
- (9) 《河北省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联动监管程序》（冀环土壤〔2021〕358号）；
- (10) 《秦皇岛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

(11) 《秦皇岛市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联动监管程序》；

(12) 《关于印发农用地转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有关工作规定的通知》（秦环办[2023]110 号）。

### 1.3.3 技术导则、规范

(1)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术语》（HJ682-2019）；

(2)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

(3)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25.2-2019）；

(4)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技术导则》（HJ25.3-2019）；

(5) 《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166-2004）；

(6) 《工程测量规范》（GB50026-2007）；

(7)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2009 年版）》（GB50021-2001）；

(8) 《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2018.1.1）；

(9) 《工业企业场地环境调查评估与修复工作指南（试行）》（环境保护部 2014 年 11 月 30 日发布）；

(10)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质量技术规定（试行）》、《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监督性监查工作指南（试行）》（（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2 年第 17 号））。

### 1.3.4 相关标准

(1)《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

(2)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DB 13/T5216-2022）；

(3) 《土的工程分类标准》（GB/T 50145-2007）。

## 1.4 技术路线及工作程序

本次调查工作主要依照《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调查所属的工作阶段为“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及“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初步采样分析”。首先进行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通过进行资料收集与分析、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对结果分析，判断本地块需要进行第二阶段调查，然后制定初步采样分析工作计划，进行现场采样，最终编制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通过以上工

作方法开展该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

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以收集资料、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为主的污染识别阶段。通过收集该地块及周边土地利用历史沿革、生产运营相关资料，结合现场踏勘及人员访谈工作，将已有文字、图表资料进行核对，对本地块及周边区域进行污染源调查分析，根据地块历史使用状况给出地块可能污染源信息。根据获取的相关信息判断地块存在污染，确定需要开展更进一步的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

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采样分析：以采样和分析为主的污染证实阶段。根据本地块及周边地块的土地利用历史沿革，结合污染识别情况，确定取样监测点位，在了解具体点位的土壤状况的基础上进行现场采样。将样品送专业实验室分析检测，对数据进行评估分析。通过采样分析判别污染物的污染程度，判断本地块不需进行详细采样分析。本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结束。

本项目为“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及“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初步采样分析”，技术路线如下图（红色虚框部分）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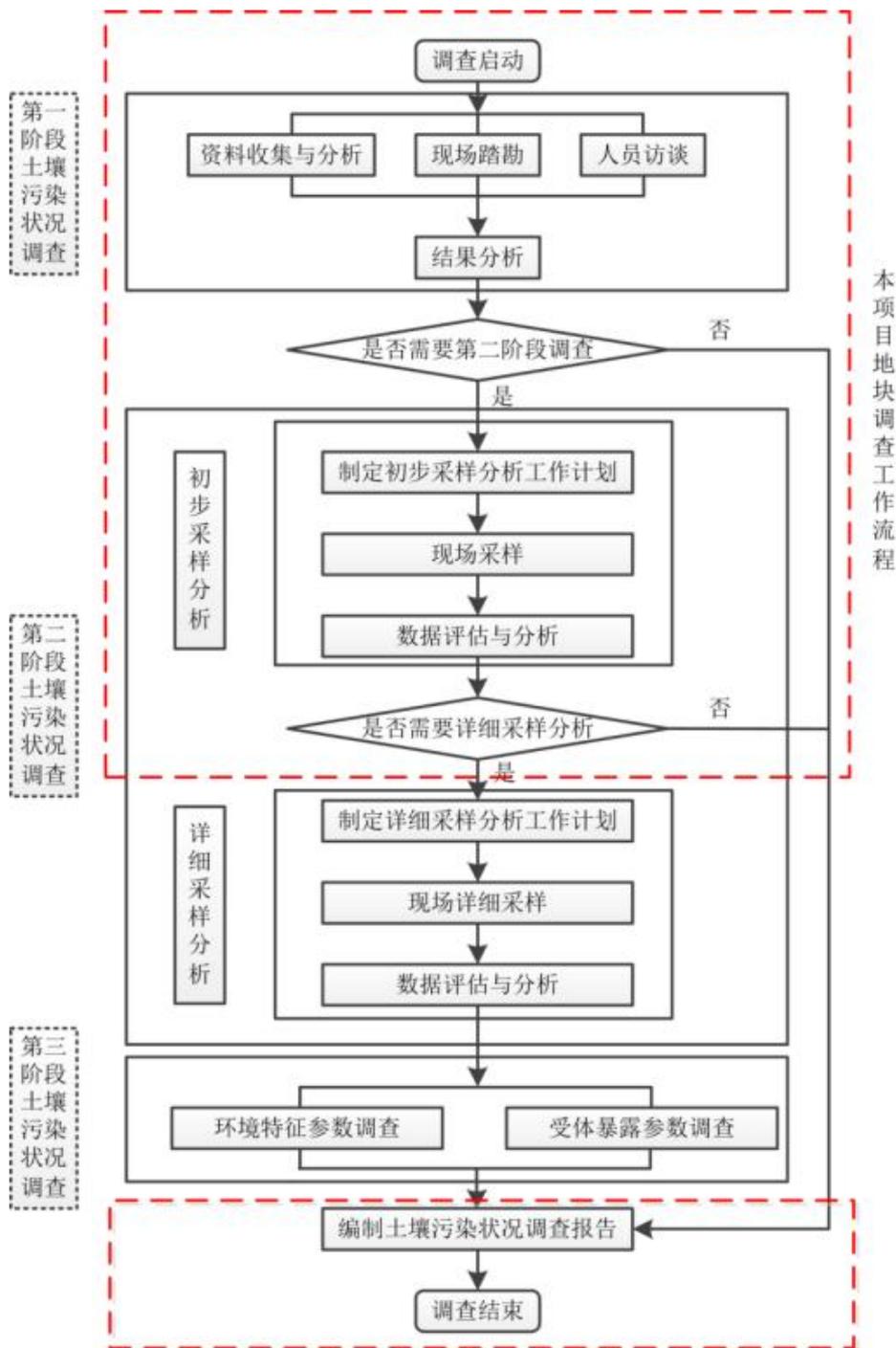


图 1.4-1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内容与程序

## 1.5 调查范围

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位于河北省秦皇岛市昌黎县昌黎镇八里庄村东南，昌黎县第三中学东侧，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9.20431°，北纬 39.72283°，地块总面积 47718.91m<sup>2</sup>，地块西至八里庄村集体用地，北至八里庄村集体用地，东至八里庄村集体用地，南至八里庄村

集体用地。调查范围及拐点坐标如下。



图 1.5-1 地块范围



图 1.5-2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调查范围图

表 1.5-1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界址点坐标

点号	CGCS2000 坐标系	
	X	Y
J1	4399059.651	40431705.507
J2	4399069.123	40431732.067
J3	4399069.463	40431733.021
J4	4399069.803	40431733.976
J5	4399078.096	40431757.230
J6	4399020.174	40431776.997
J7	4399015.501	40431763.896
J8	4399015.161	40431762.942
J9	4399014.820	40431761.988
J10	4399002.024	40431726.1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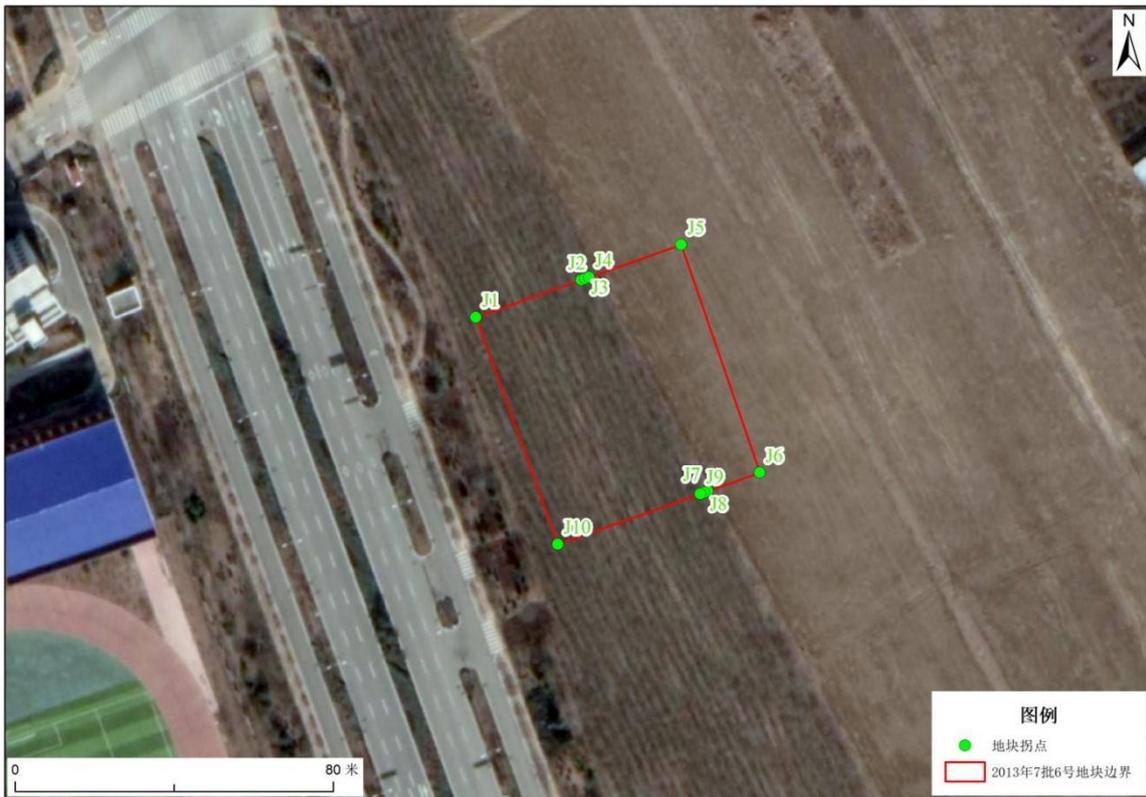


图 1.5-3 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调查范围图

表 1.5-2 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界址点坐标

点号	CGCS2000 坐标系	
	X	Y
J1	4399147.305	40431665.503
J2	4399158.035	40431681.935
J3	4399159.131	40431683.614
J4	4399208.851	40431759.752
J5	4399093.085	40431799.260
J6	4399079.138	40431760.151
J7	4399078.140	40431757.353
J8	4399059.639	40431705.474
J9	4399056.292	40431696.086
J10	4399144.493	40431664.557



图 1.5-4 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调查范围图

表 1.5-3 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界址点坐标

点号	CGCS2000 坐标系	
	X	Y
J1	4399056.291	40431696.086
J2	4399059.651	40431705.507
J3	4399002.024	40431726.113
J4	4399014.820	40431761.988
J5	4399015.161	40431762.942
J6	4399015.501	40431763.896
J7	4399020.174	40431776.997
J8	4399078.096	40431757.230
J9	4399093.084	40431799.260
J10	4399208.851	40431759.752
J11	4399244.743	40431814.716
J12	4399118.724	40431859.763
J13	4398992.706	40431904.811
J14	4398925.833	40431813.304
J15	4398924.644	40431811.676
J16	4398888.891	40431762.751
J17	4398891.248	40431755.083
J18	4398944.910	40431735.901

## 1.6 主要工作内容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地块及周边污染识别、地块污染确认及报告审核评估等，具体如下所示：

(1) 污染识别：通过文件审核、现场调查、人员访问等形式，获取地块水文地质特征、土地利用情况、地块平面布局、生产工艺及原辅材料、历史变迁情况等基本信息，识别和判断地块潜在污染物种类、污染途径、污染介质；

(2) 地块污染确认：在污染识别的基础上，根据国家现有相关标准导则要求制定调查方案，进行地块调查取样与实验室分析检测。此次调查根据地块平面布局设置取样点位，并在现场取样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获取地块内有代表性的土壤

样品送实验室检测，主要对地块识别的特征污染物进行实验室分析，通过检测结果分析判断地块是否存在污染，地块内土壤污染物分布情况及是否存在超标。为地块后续再开发利用提供全面详实的现状资料；

（3）报告审核评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完成后，编制《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通过专家评审并修改完善后备案。

## 2 地块概况

### 2.1 地理位置

昌黎县位于河北省东北部，秦皇岛市西南部。介于北纬  $39^{\circ}22' \sim 39^{\circ}48'$ ，东经  $118^{\circ}45' \sim 119^{\circ}20'$  之间。东濒渤海，南挟滦河与乐亭县接壤，西隔滦河与滦南县、滦州市相望，北以武山为界与卢龙县为邻，东北与抚宁区毗连。东西长 50.5km，南北宽 47.5km。总面积  $1212.4\text{km}^2$ ，海岸线长 64.9km，陆域界线长 162.6km。

调查地块位于河北省秦皇岛市昌黎县昌黎镇八里庄村东南，昌黎县第三中学东侧，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9.20431^{\circ}$ ，北纬  $39.72283^{\circ}$ 。调查地块地理位置如下图所示。



图 2.1-1 地块地理位置图

### 2.2 区域环境概况

#### 2.2.1 气候特征

昌黎属于中国东部季风区、暖温带、半湿润大陆性气候。因受海洋影响较大，气候比较温和，春季少雨干燥，夏季温热无酷暑，秋季凉爽多晴天，冬季漫长无严寒。日照充足、四季分明，秋季延续时间长，无霜期长，水热系数小。

#### 2.2.2 地形地貌

秦皇岛市位于燕山山脉东段丘陵地区与山前平原地带，地势北高南低，形成北部山区—低山丘陵区—山间盆地—冲积平原区—沿海区。

北部山区位于秦皇岛市青龙满族自治县境内，海拔在 1000m 以上的山峰有都山、祖山等 4 座；低山丘陵区主要为北部的山间丘陵区，海拔一般在 100~200m 之间，集中分布于卢龙县和抚宁区；山间盆地区位于秦皇岛市西北和北部区域的抚宁、燕河营、柳江三处较大盆地；冲积平原区，主要在海拔 0~20m 区域，分布在抚宁区和昌黎县；沿海区，主要分布在城市四区和昌黎县。

昌黎县地貌类型为山丘区和平原区，平原区占总面积的 94.9%，地面高程一般为 2m~30m，呈西北—东南向倾斜，坡度在 2‰~3‰左右，构成了广阔的山麓平原和滨海平原。山丘区仅分布在京山铁路及 205 国道以北一带，共有较大山峰 6 座，海拔多在 50m~500m，面积 63km<sup>2</sup>，占总面积的 5.1%。县城北部的碣石山主峰仙台顶（又称娘娘顶）为县内最高峰，海拔 695.1m，山势陡峻，雄伟壮观。

本调查地块位于河北省秦皇岛市昌黎县昌黎镇，地块内地势较为平坦。

### 2.2.3 地表水系

昌黎县辖区内主要河流为滦河和饮马河，划分为三大水系：滦河水系、饮马河水系、七里海水系，境内总长 340.4km。共有河渠 12 条，俗称“四河八沟”。

滦河水系：除滦河之外，还有西沙河、崖上西沟、崖上东沟等，为山溪型河流，主要来自降水。发源于省内丰宁县境巴延图古尔山北麓，自小各庄北武山西麓流入本县境，沿县西境南流，又转向东流，在县东南部王家铺南注入渤海，河道顺直，细砂河床，河槽宽度 2000~3000m，坡度 0.25%，河水含沙量较大，尤以汛期为甚。境内长 66km，流域面积 353.4km<sup>2</sup>。

饮马河水系：除干流饮马河外，支流主要有贾河、东沙河、岩沟等，发源于卢龙县杨山北侧张家沟，于刘古泊村北流入本县境，于大河村东注入渤海。山溪型河流，流速大，上中游流经丘陵地区，坡降为 7.9%，为粗砂砾石河床，全长 44km，流域面积 601km<sup>2</sup>。流经本县长度 32.6km，流域面积 372.4km<sup>2</sup>。

七里海水系：经七里海注入渤海的河流有赵家沟、泥井沟、刘坨沟、刘台沟、稻子沟等，水域宽约 3km，长约 5.5km，面积约 15km<sup>2</sup>。东南岸有沙丘与渤海相隔，东北隅通新开口与渤海相连。

## 2.2.4 区域地质情况

### 2.2.4.1 区域地质构造

#### (1) 构造单元位置

秦皇岛地区处于 I 级构造单元中朝准地台内，II 级构造单元燕山台褶带南部和华北断拗北部，隶属于 III 级构造单元山海关台拱、马兰峪复式背斜和黄骅台陷，含 10 个 IV 级构造单元，其中山海关台拱未再划分 IV 级构造单元。

山海关台拱为燕山台褶带东部的一个 III 级构造单元，北、西、南三侧均以断裂为界，向东延入辽宁。西界为北北东向的青龙河断裂，断裂西侧地区为大幅度拗陷的中元古代，以东山海关台拱区则基本上保持了正相状态，直到晚元古代长龙山时期才遭受海侵超覆。该区主要由太古代变质岩基底组成，整体为一硕大的紫苏花岗片麻岩—混合花岗岩穹隆。

#### (2) 断裂构造

秦皇岛地区位于阴山—天山东西向复杂构造带东延部分的南缘，新华夏系第二巨型沉降带与祁吕贺兰山字形东翼反射弧构造的复合部位。经历了长期多次构造演变，各种构造体系复合与联合交织成网，特别经过燕山运动，基本上奠定了本区复杂的构造格架。现代构造运动则主要表现在 NNE、NE 及 NW 向断裂构造的活动上，本区主要构造体系有纬向构造体系、华夏构造体系、新华夏构造体系以及北西向构造体系。

##### ① 纬向构造体系

构造形迹表现为近东西向的褶皱和断裂，从其组成地层及构造形迹来看，皆属经历多次构造运动的复合归并产物，以断裂为主，褶皱次之。

该体系的特点是规模大，挤压强烈，活动时间长，以太古代至晚近期均有活动。主要构造成分为一系列走向东西或近东西向隆起带、褶皱带、断裂带、挤压带。断裂生成时间早，规模较大，多表现为压性，继承性活动明显，具有长时期的生成历史和演变过程。主要断裂有丰润—昌黎断裂、卢龙—山海关断裂等。

##### ② 华夏构造体系

该体系在本区规模不小于新华夏系，主要由一些走向 NEE 向压扭—张扭性断裂或挤压破碎带组成。主要断裂为滦南—昌黎断裂。

### ③新华夏构造体系

秦皇岛地处河北省东部，是著名的新华夏系第二巨型沉降带和第三巨型隆起带的一部分，是以北北东压扭性断裂和中生代岩浆岩体为主并伴有大量的褶皱。

其主要特征是新华夏系早期成生的构造形迹多迁就利用、改造先期构造成分，大部分具新生性质，后期继承活动明显，部分断裂可延续到晚近期，与地震关系密切，控制着中生代以来中酸性侵入岩、火山喷发沉积岩的分布，其产生时间是在中生代初期（侏罗纪），而主要活动期是在晚侏罗世至早第三纪初期。断裂深、规模大、展布广泛，常切穿 EW 向断裂，又常被 NW 向断裂错断，力学性质多属压扭性。主要断裂为安山—峪门口断裂、榆关—四零八断裂、牛头崖—石门寨断裂等。

### ④北西向构造体系

区内北西向构造实质上属祁吕贺兰山字型前弧东翼的延伸部分，该反射弧自山西向东进入我省境内，东至迁安、青龙、抚宁地区，出现了一系列规模较大的北西向压扭性—张扭性结构面，主要为冷口—鸽子窝断裂带和卢龙背斜。由多条 NW~NWW 向的挤压褶皱断裂组成，断裂规模大小不等，部分断裂规模较大，断裂深，具长期活动性质，大部分属新生断裂。该构造形成晚于纬向构造，早于新华夏系，主要活动期为中生代和新生代。力学性质压扭—张扭性，对地震活动有一定的控制作用。代表性断裂为冷口—鸽子窝断裂、洋河断裂等。

## 2.2.4.2 区域地层岩性

### (1) 沉积盖层

秦皇岛地区地层出露比较齐全，从新生代至元古代均有出露，仅个别地层缺失。

第四纪堆积物成因类型复杂，主要由冲洪积相、洪坡积所组成，其次为海相、泻湖相、风成砂相等，岩性及厚度变化大，由北向南增厚，按沉积物特征，类型，接触关系划分为更新世和全新世，主要分布在平原区、山间盆地，其次为山麓边缘及河谷地带。

第三纪地层主要分布在滦南—昌黎断裂以南，隐伏于第四纪地层之下。

新生代（Kz）秦皇岛地区新生代比较发育，分布广泛，主要分布在南部平原区，山间盆地及河谷地带，地表仅见第四纪地层，沉积物成因类型复杂，以河湖相碎屑堆积为主，沿海地带见有数层海相层，厚度由北向南增大，山区厚度变化大。

中生代 (Mz) 为一套陆相盆地火山—沉积岩系, 主要分布在柳江盆地、燕河营盆地等处。

古生代 (Pz) 出露有寒武纪、奥陶纪、石炭纪、二叠纪地层, 寒武纪—奥陶纪为一套浅海相碳酸盐岩沉积, 石炭纪—二叠纪以海陆交互相为主的碎屑岩地层。地层厚度不大, 主要分布在柳江盆地。

中—上元古代 (Pt) 是区域最底部的一套未变质的海相碳酸盐岩及碎屑岩粘土岩所组成的地层, 自下而上划分为长城纪、蓟县纪、青白口纪, 地层厚度大, 主要分布在青龙满族自治县西部地区。

## (2) 变质基底

区域变质岩分布广泛, 山区出露于地表, 平原区隐伏在新生代地层之下。构成古老的基底地层, 为一套经受中—深度区域变质及混合岩化作用的各种变质岩系, 岩性主要为各类变质花岗岩、片麻岩、角闪岩、变粒岩等。

## 2.2.5 区域水文地质概况

### 2.2.5.1 水文地质分区及特征

昌黎县地下水的形成、分布、赋存与运移规律严格受地形地貌、地层岩性、地质构造及气象水文诸因素的制约。地下水类型可划分为: 松散岩类孔隙水、碳酸盐岩类裂隙溶洞水、基岩裂隙水三种基本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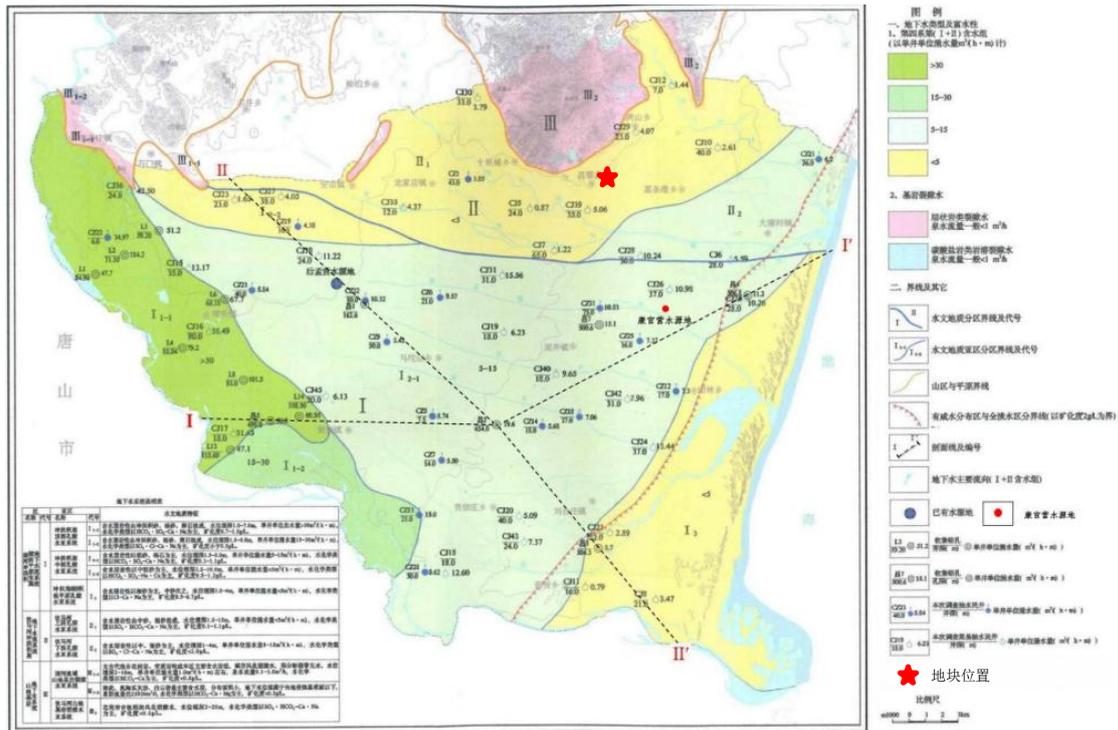


图 2.2-1 昌黎县浅层地下水水文地质图

昌黎县地下水分潜水和承压水两种。潜水遍及全县水位埋深 2m 至 6m 右山前一带为 10m 左右。全区共分五个水文地质分区即：I 滦河冲积扇水文地质区 II 饮马河冲积扇水文地质区、III 河间水文地质区、IV 小前坡洪积水文地质区、V 基岩山区水文地质区。

本区沿海一带水阴离子以氯离子为主，阳离子以钠离子为主，其余地区阴离子以  $\text{HCO}_3^-$  为主，具体分区及特征如下：

(I) 滦河冲洪积水文地质区

本区由滦河冲积扇组成，根据沉积规律和特征，分为三个亚区：

(I<sub>1</sub>) 冲积扇顶部亚区

分布于朱各庄、指挥、靖安以西，为滦河近代冲积。本区最大揭露深度 110m，见两个含水组，累计计厚 80-90m，岩性以卵砾石为主，粗砂次之，呈层状微向东倾斜卵、砾石粒径 4-25cm，上细下粗，顶板埋深 3.5-8m，底板埋深 70-108m。富水性强，水量丰富，单位涌水量 20-30m<sup>3</sup>/h，单井出水量达 7000-10000m<sup>3</sup>/d。

(I<sub>2</sub>) 冲积扇中部亚区：

位于党各庄、陈各庄、大周庄、阎庄、崖上一带，揭露深度 50-80m，见 2-5 层含水层，总厚 30-60m。岩性以砾石、粗砂为主，粒径较 (I<sub>1</sub>) 小。阎庄到崖上以卵石为

主。均呈北西-南东向条带状分布。本区水量较丰富，单位涌水量 16-26m<sup>3</sup>/h，单井出水量可达 1000-3000m<sup>3</sup>/d。

(I<sub>3</sub>) 冲积扇前缘亚区：

根据含水层岩性、富水状况、地下水水质等情况，可分两个小区：

(I<sub>3-1</sub>) 小区：

分布在马坨店、施各庄、新金铺、泥井、荒佃庄、皇后寨等地区。揭露深度 40-80m 内，可见含水层 3-7 层，总厚度 30-50m，个别地段可超过 50m，发育不稳定，岩性为中粗砂，中细砂次之，偶见砾石，岩性垂直变化不明显。富水性较好，单位涌水量 12-22m<sup>3</sup>/h，单井出水量可达 1000-2000m<sup>3</sup>/d。

(I<sub>3-2</sub>) 小区：

位于东北庄、石河北、刘台庄、石各庄以东沿海地区揭露深度 50-270m 内可见淡水层 3-10 层，累积厚度大于 50m。岩性以中细砂为主，偶夹中粗砂，降深 5m 时，单井出水量 700-1600m<sup>3</sup>/d。

在钩弯、团林、侯里、小滩一线东南，中上部有咸水分布，底板埋深 40-160m，咸水层上部由于河流及降水入渗的淡化作用，局部有淡水存在，埋深 20-30m 不等，单位涌水量 8-16m<sup>3</sup>/h，单井出水量 400m<sup>3</sup>/d。

(II) 饮马河冲积带水文地质区：为饮马河冲洪积而成，沿水流方向分为上下段两个亚区：

(II<sub>1</sub>) 上段亚区：

本区东部由于受东沙河的影响，又分为两个小区：

(II<sub>1-1</sub>) 小区：

在龙家店、后封台、型弯河、虹桥、钱庄子一带，在揭露深度 40-80m 内，可见含水层 3-6 层，累计厚度 20-40m 含水层岩性以中粗砂为主，细砂次之，局部夹有小砾石。单位涌水量 9-14m<sup>3</sup>/h，单井出水量可达 700-1500m<sup>3</sup>/d。

(II<sub>1-2</sub>) 小区：

分布在裴家堡一带，揭露深度 30-50m 以上，可见 2-5 层含水层，累计厚度 10-20m。岩性以中粗砂为主。细砂次之。结构松散，富水性中等，单位涌水量 6-10m<sup>3</sup>/h，单井出水量可达 600-1200m<sup>3</sup>/d。

### (II<sub>2</sub>) 下段亚区:

在王官营、草厂庄、小营以东的地区,属东沙河、饮马河冲洪积带前缘。区内揭露深度 30-60m。局部大于 60m 岩性以中细砂为主,粗砂次之。富水性中等,单位涌水量 10-16m<sup>3</sup>/h,单井出水量 700-1400m<sup>3</sup>/d。该区承压水埋深在 140m 以下。并有咸水两层,底板埋深 20-150m。

### (III) 河间地带水文地质区:

该区从大田庄到晒甲坨一带呈北西南东带状分布,南北狭长,在马铁庄以东尖灭,为滦河与饮马河冲积的交接地带含水层岩性以中细砂为主,局部有粗砂和砾石,含水层厚度不稳定,多呈透镜体。在揭露深度 30-60m 以内,见 2-5 层含水层,累计厚度 20-40m。单位涌水量 8-14m<sup>3</sup>/h,单井出水量 700-1400m<sup>3</sup>/d。

### (IV) 山前坡洪积水文地质区:

根据成因及富水性等不同,可分为三个亚区:

IV<sub>1</sub> 山前坡积、洪积区:分布在指挥、朱各庄、安山北部丘陵区。由坡积及小部分洪积而成,上部为粘性土,下部夹碎石、砂层。揭露深度 30-40m 以上,可见 1-3 层含水层,厚度 5-15m。岩性以中细砂为主,局部夹碎石及中粗砂分选性差,多呈透镜体,单井出水量 100-500m<sup>3</sup>/d,潜水位埋深 4-15m,单位涌水量 2-5m<sup>3</sup>/h。

IV<sub>2</sub> 山前坡、冲积亚区:分布在十里铺,龙家店北部由两山场沟坡洪积和饮马河冲积而成,累计厚度 10-30m 层次薄而多,不稳定,多呈透镜体。单井出水量 300-600 吨/日,潜水位埋深 18m,变化较大,单位涌水量 4-8m<sup>3</sup>/h。

IV<sub>3</sub> 山前坡积亚区:主要分布在梁各庄、两山乡范围内由东沙河、碣石山坡、洪积作用而成,松散层厚度 30-69m,随基底地形起伏,有 2-5 层,厚度 10-20m。以中细砂为主近山为粗砂,分选性差,呈带状及透镜体状分布,厚度小,单井出水量 300-700m<sup>3</sup>/d。潜水位埋深 3-18m,变化较大,单位涌水量 4-10m<sup>3</sup>/h。

### (V) 基岩水文地质区:

分布在城关以北。主要岩性为花岗岩,具有风化裂隙构造裂隙和成岩裂隙风化裂隙深度 5-10m,含裂隙水在沟谷和构造发育处,有泉水出露,流量 0.1-0.5L/s 而裂隙不发育地段则干涸无水,由于坡度陡,雨季时大量洪水和裂隙水补给山前孔隙水,水位埋深随地形和裂隙发育程度差异而变化,单位涌水量小于 0.02m<sup>3</sup>/h。

### 2.2.5.2 地下水补给、径流和排泄条件

#### (1) 地下水补给条件分析

昌黎县山区地下水为基岩裂隙水，主要来源于大气降水入渗补给。平原区为松散岩类孔隙水，其浅层地下水的补给来源较多，有大气降水入渗、山前侧向径流、河渠渗漏和灌溉水回归等补给，深层地下水的补给来源既远又高，实际也是大气降水入渗和河流渗漏、山前侧向径流补给，在开采条件下，也有浅层地下水的越流补给。

#### (2) 地下水径流条件分析

地下水径流主要受地形的制约，总体趋势是由北部山丘区向平原区，径流逐渐变缓，山丘区水力坡度较大，径流条件好。平原区较为平坦，受水力坡度控制由北西向东南径流，属溶滤水，因含水层颗粒由粗到细，地下水径流也由强到弱。

#### (3) 地下水排泄条件分析

在北部山丘区，地表水、地下水联系密切，交替转化强烈，大部分转化为地表水排泄到下游。平原区地下水利用程度高，其排泄方式主要是以人工开采和潜水蒸发等垂向排泄为主，其次是径流、河流排泄等水平排泄。

秦皇岛市平原区地下水类型主要为第四系松散岩类孔隙水，含水层岩性以粘土、砂、砾卵石为主。水文地质条件主要受到石河、洋河、戴河、饮马河等河流下游的冲积控制。

### 2.2.5.3 地下水动态特征

区内地下水动态特征受地形、地貌和水文地质条件影响，地下水位埋深从山区向平原区逐渐变浅。山区地下水埋深变化较大，主要影响因素为地形地貌和含水层类型；平原区浅层地下水水位埋深总的规律是由山前至南部滨海、由西北向东南由深变浅。

### 2.2.5.4 地下水分布条件

根据前期获取资料《2022 年 6 月全省浅层地下水标高等值线图》，昌黎县地下水整体流向为自西北向东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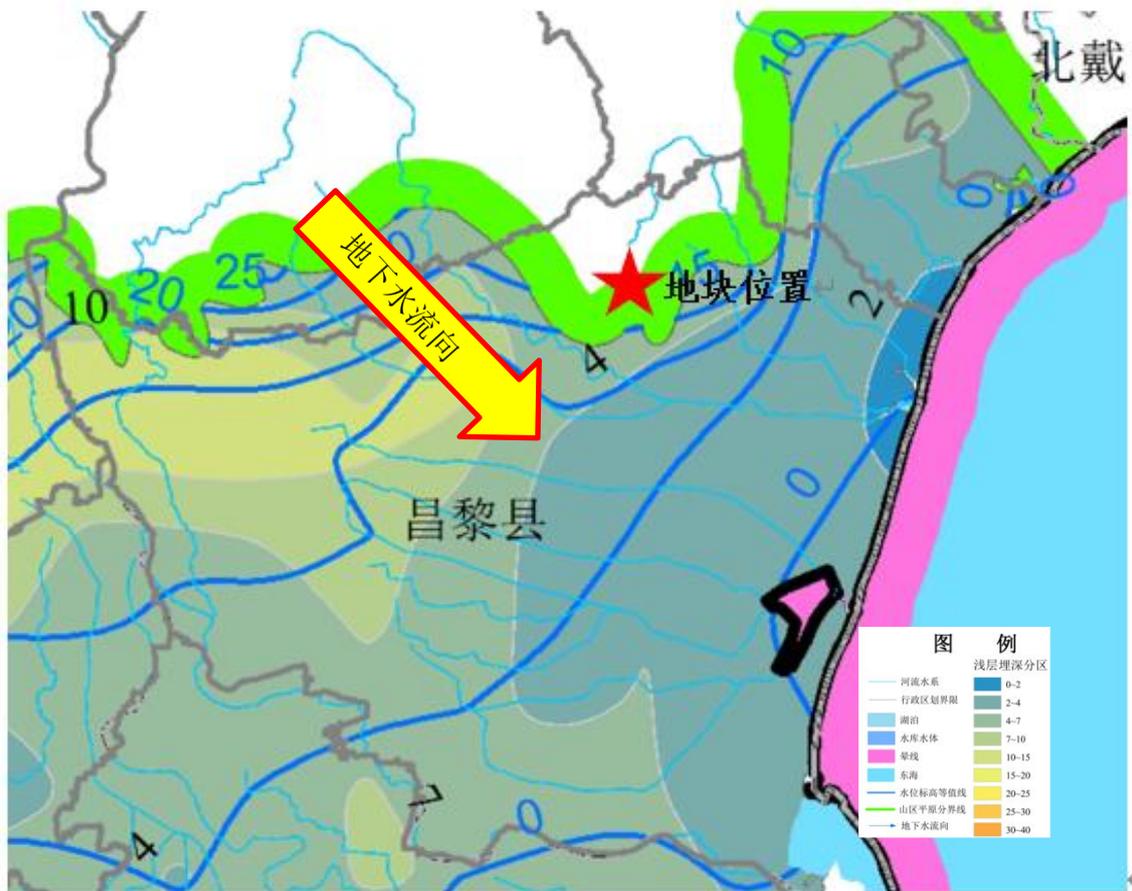


图 2.2-2 地下水分布条件图（2022 年 6 月）

### 2.2.6 地块周边水文地质概况

本次调查收集到地块西北侧约 900m 处《昌黎县人民政府 2024 年第 13 批次 1 号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2024 年 8 月）。

根据 2024 年 8 月钻孔数据，绘制剖面图如下图所示。昌黎县人民政府 2024 年第 13 批次 1 号建设用地内地层主要有素填土层、粉黏层和细砂层。该区域地下水为第四系松散孔隙水，主要赋存于③细砂层中，地下水水位埋深 3.13m-3.37m，地下水流向为自西北向东南。



图 2.2-3 调查地块与参考地块相对位置图

参考地块钻探最大深度为 7.5m，该区域地层自上而下分为素填土层、粉粘层和细砂层。

- ①素填土：黄色—黄褐色，潮，厚度一般为 0.5-0.6m。
- ②粉粘：黄褐色—褐黄色，潮，厚度一般为 1.3-1.6m。
- ③细砂：黄褐色，潮—湿，厚度一般为 1.8-4.1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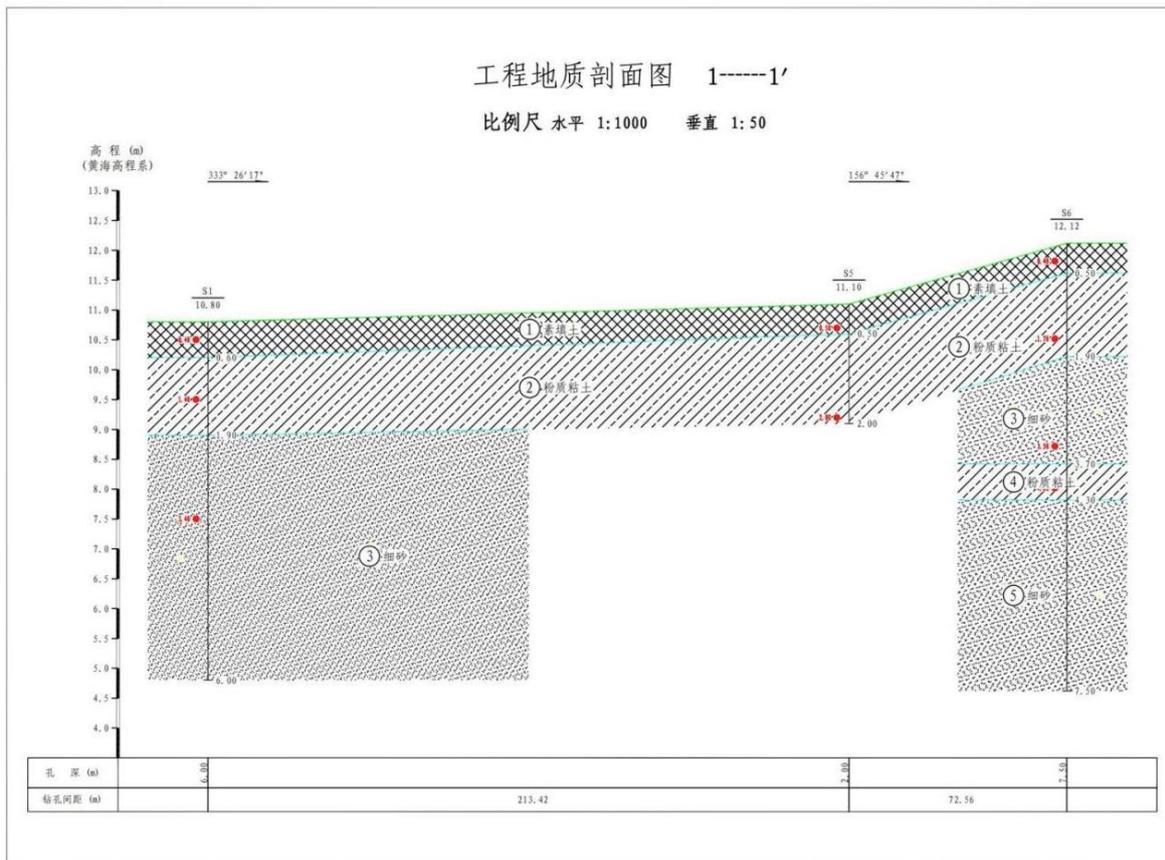


图 2.2-4 参考地块地质剖面图

## 2.3 地块历史、现状情况

### 2.3.1 地块历史情况

调查地块历史沿革 Google Earth 卫星照片见下图，根据查阅相关资料、人员访谈及查看 Google Earth 历史卫星影像，历史卫星影像最早追溯到 2008 年。

地块历史上一直为八里庄村农用地，主要用于种植玉米、小麦、蔬菜；2014 年地块中部开始种植树木，东北部建设了蔬菜大棚用于种植蔬菜；2018 年地块外北侧建设了临时建筑用于临时储存、销售钢材；2021 年地块西北角用于临时储存方钢、圆钢、钢丝网等；其余大部分位置为农田。



2008 年地块卫星影像。地块为八里庄村农用地，主要用于种植玉米、小麦。



2012 年地块卫星影像，与 2008 年影像相比地块内无明显变化。



2014 年地块卫星影像，与 2012 年影像相比地块主要变化为西部开始种植树木，东北部建设了蔬菜大棚，用于种植蔬菜。



2016 年地块卫星影像，与 2014 年影像相比地块内无明显变化。



2018 年地块卫星影像，与 2016 年影像相比主要变化为地块外北侧建设了临时建筑，用于销售钢材。



2020 年地块卫星影像，与 2018 年影像相比无明显变化。



2021 年地块卫星影像，与 2020 年影像相比地块内主要变化为地块西北角用于临时储存方钢、圆钢、钢丝网等。



2024 年地块卫星影像，与 2021 年影像相比无明显变化。

图 2.3-1 调查地块历史变迁卫星影像图

### 2.3.2 地块现状情况

2025 年 11 月，调查人员对地块内进行现场踏勘及走访，项目地块现状情况汇总如下：

(1) 地块内大部分区域为农田，北部小部分区域被临时占用，用于储存、销售钢材；地块内西北角用于临时存放方钢、圆钢、钢丝网等。

(2) 地块内种有树木、小麦、蔬菜；

(3) 地块内不涉及工矿用途（活动）、规模化养殖、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等；

(4) 地块内不涉及危险废物或固体废物堆放、倾倒、处置利用、填埋等；

(5) 地块内不涉及工业废水污染及污水灌溉；

(6) 地块内未发生过涉及环境污染事故，无历史监测数据表明有污染风险；

(7) 地块内不存在其它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情形；

(8) 地块内无异色异味土壤，未发现疑似污染痕迹等异常情况；

(9) 地块内无地面腐蚀的情况，未发现化学品腐蚀或泄漏的痕迹；

(10) 地块内不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使用、存储及处置。



地块内西部种植的树木



地块内西部种植的树木



地块内农田区域



地块内农田区域



地块内农田区域



地块内农田区域



地块内西北角临时占用区域，用于储存方钢、圆钢、钢丝网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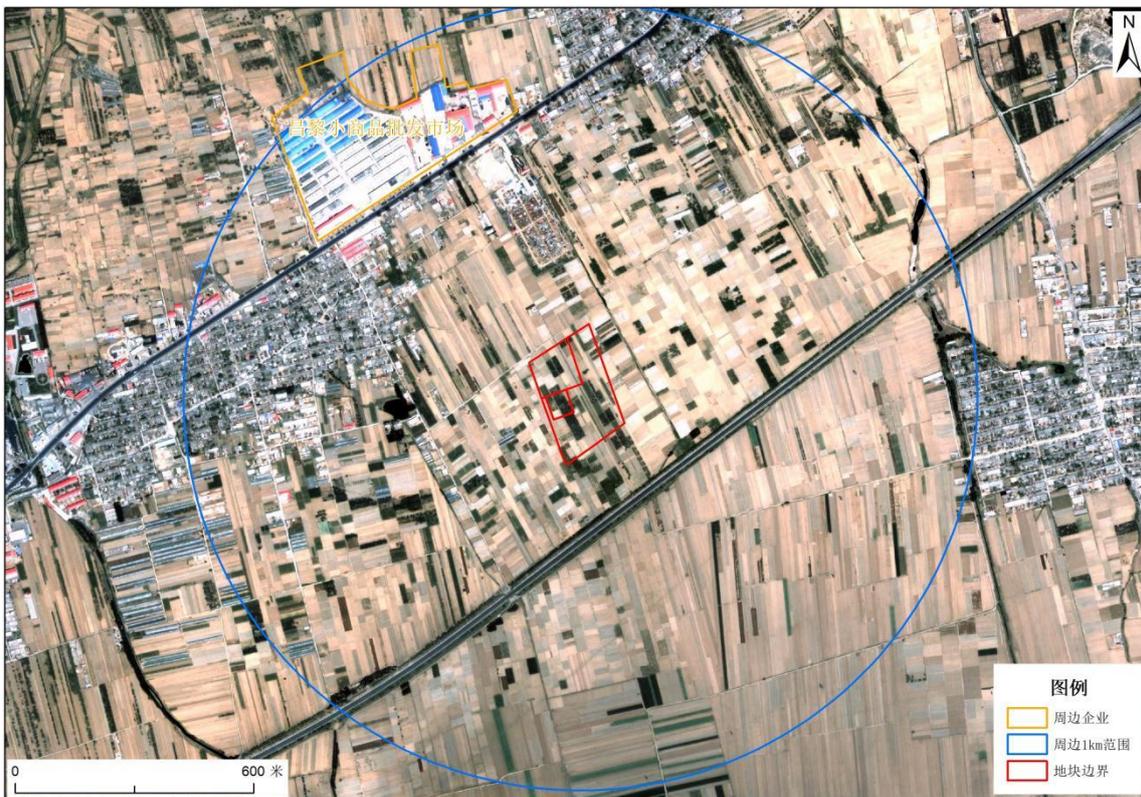
图 2.3-2 地块现状照片

## 2.4 周边地块使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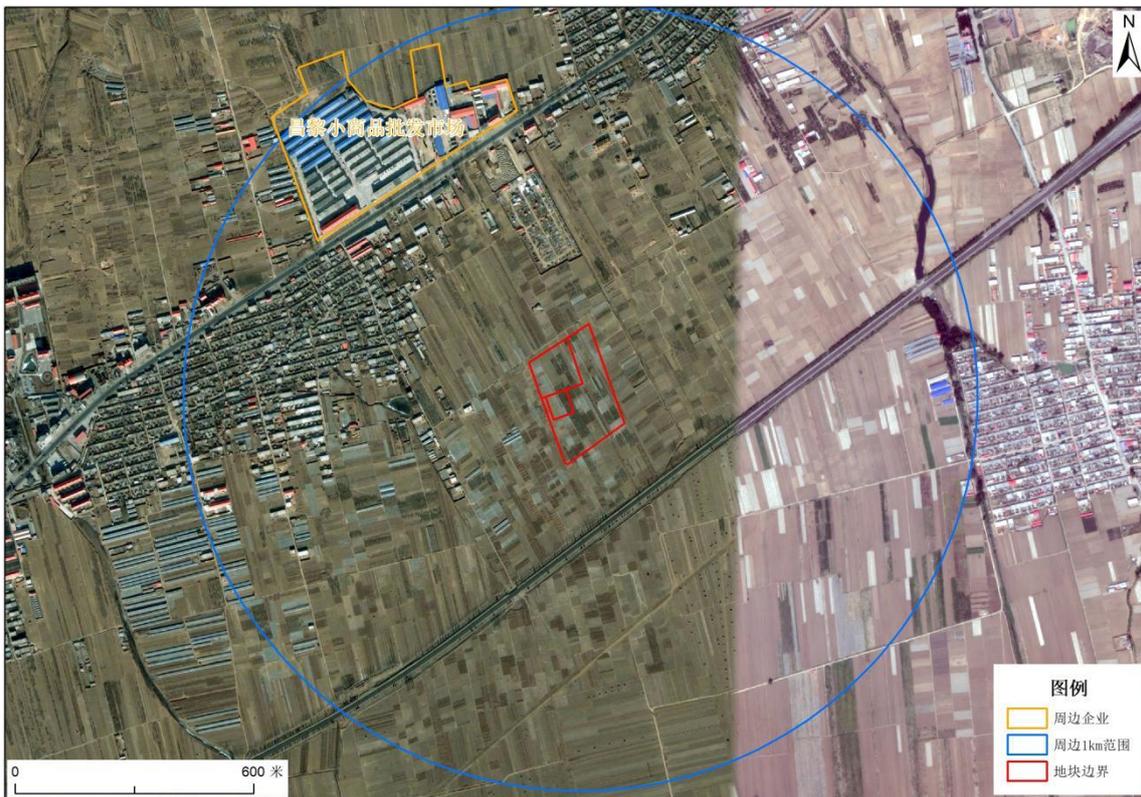
根据历史卫星影像资料 and 人员访谈得到的信息，地块周边 1km 范围主要为村庄、住宅小区、农田、市场等，具体地块周边企业使用情况和历史沿革详见下表。

表 2.4-1 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企业历史沿革一览表

序号	企业名称	方位	距离	历史情况	
				时间	利用情况
1	钢材市场	北	30m	2014 年前	农田
				2014 年至今	钢材市场
2	家具旧货市场	北	200m	2014 年前	农田
				2014 年至今	家具旧货市场
3	昌黎小商品批发市场	北	710m	2008 年前	农田
				2008 年至今	昌黎小商品批发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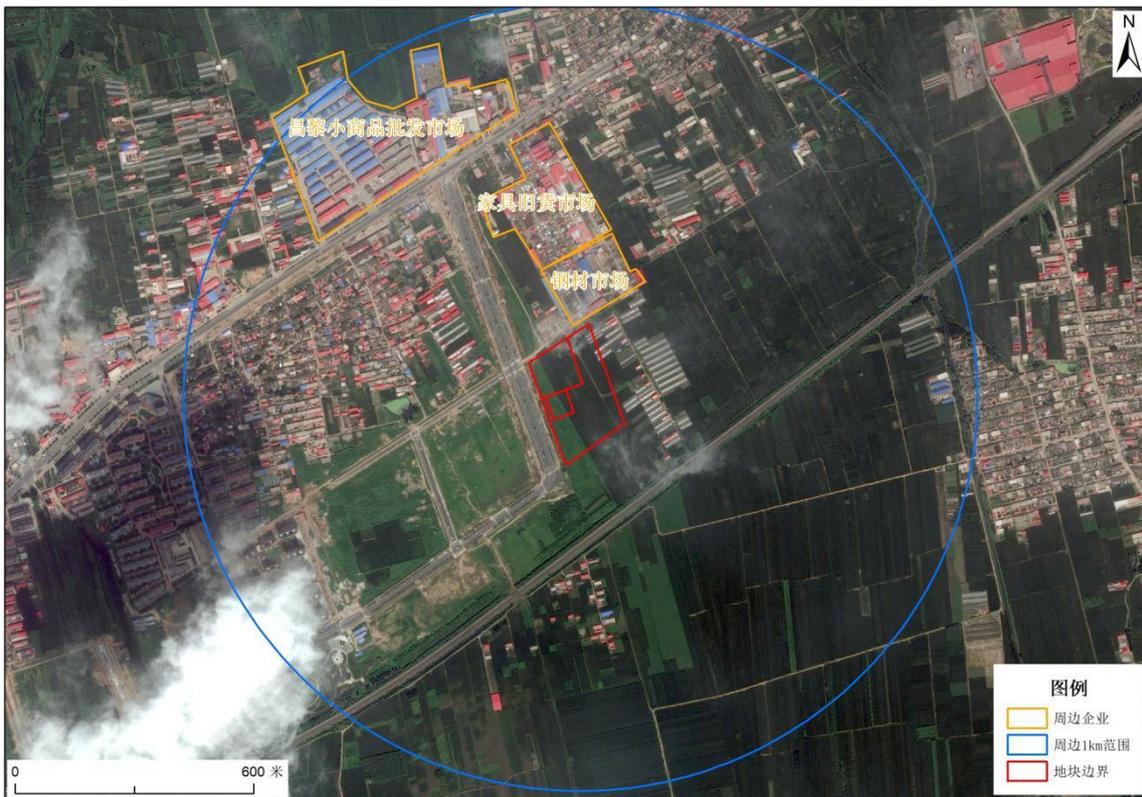
2008 年地块周边 1km 范围卫星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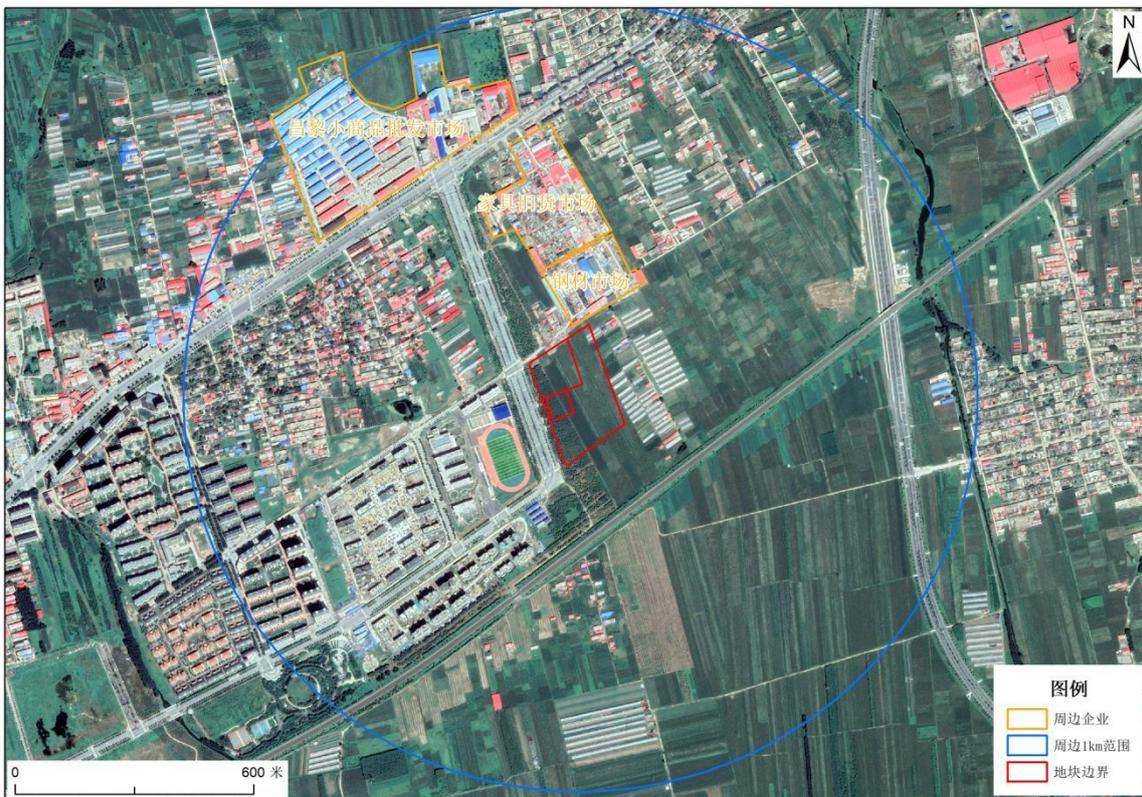
2012 年地块周边 1km 范围卫星影像



2014 年地块周边 1km 范围卫星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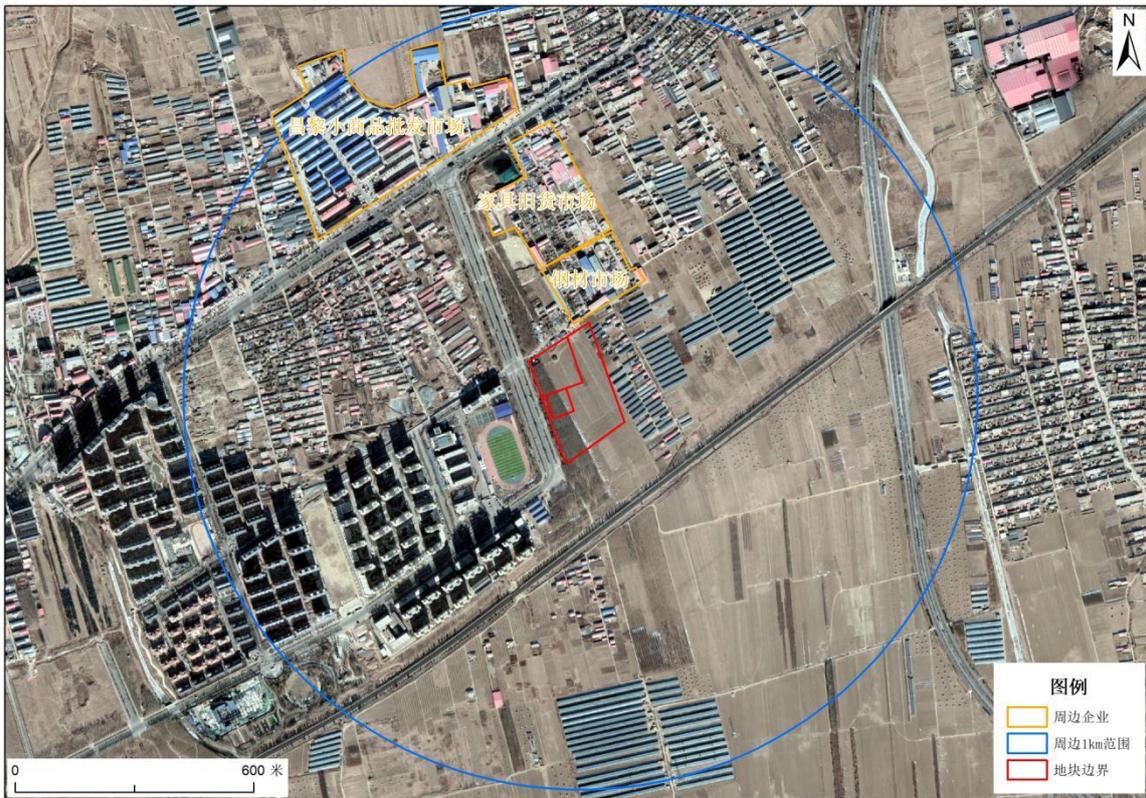
2016 年地块周边 1km 范围卫星影像



2018 年地块周边 1km 范围卫星影像



2020 年地块周边 1km 范围卫星影像



2022 年地块周边 1km 范围卫星影像



2024 年地块周边 1km 范围卫星影像  
图 2.4-1 周边 1km 范围历史影像图

## 2.5 周边环境敏感目标

调查地块周边现存在学校、住宅小区、村庄等敏感目标，各敏感目标与本地块相对方位、距离见下表、下图。

表 2.5-1 地块 1km 范围内敏感目标

序号	名称	方位	距离 (m)	类别
1	昌黎三中	西	90m	学校
2	碣石明珠小区	西	380m	住宅小区
3	金榭巴黎 D 区	西	720m	住宅小区
4	金榭巴黎二期	西	750m	住宅小区
5	八里庄村	西	100m	村庄
6	汇文庭院小区	西南	190m	住宅小区
7	草粮屯村	北	510m	村庄
8	石桥营村	东	900m	村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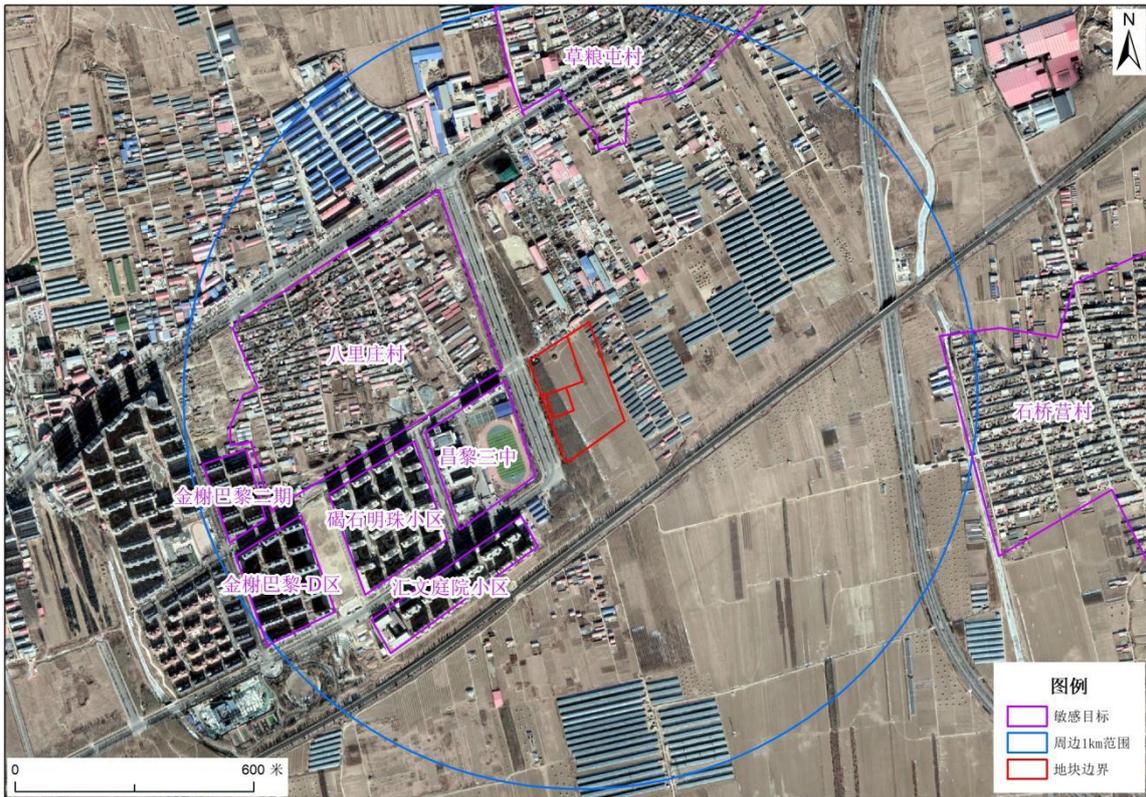


图 2.5-1 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敏感目标位置图

## 2.6 未来规划

### 2.6.1 地块未来规划

根据《昌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需贵局查询拟供应地块土壤环境质量的函》（2025.10.11），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规划用地性质为居住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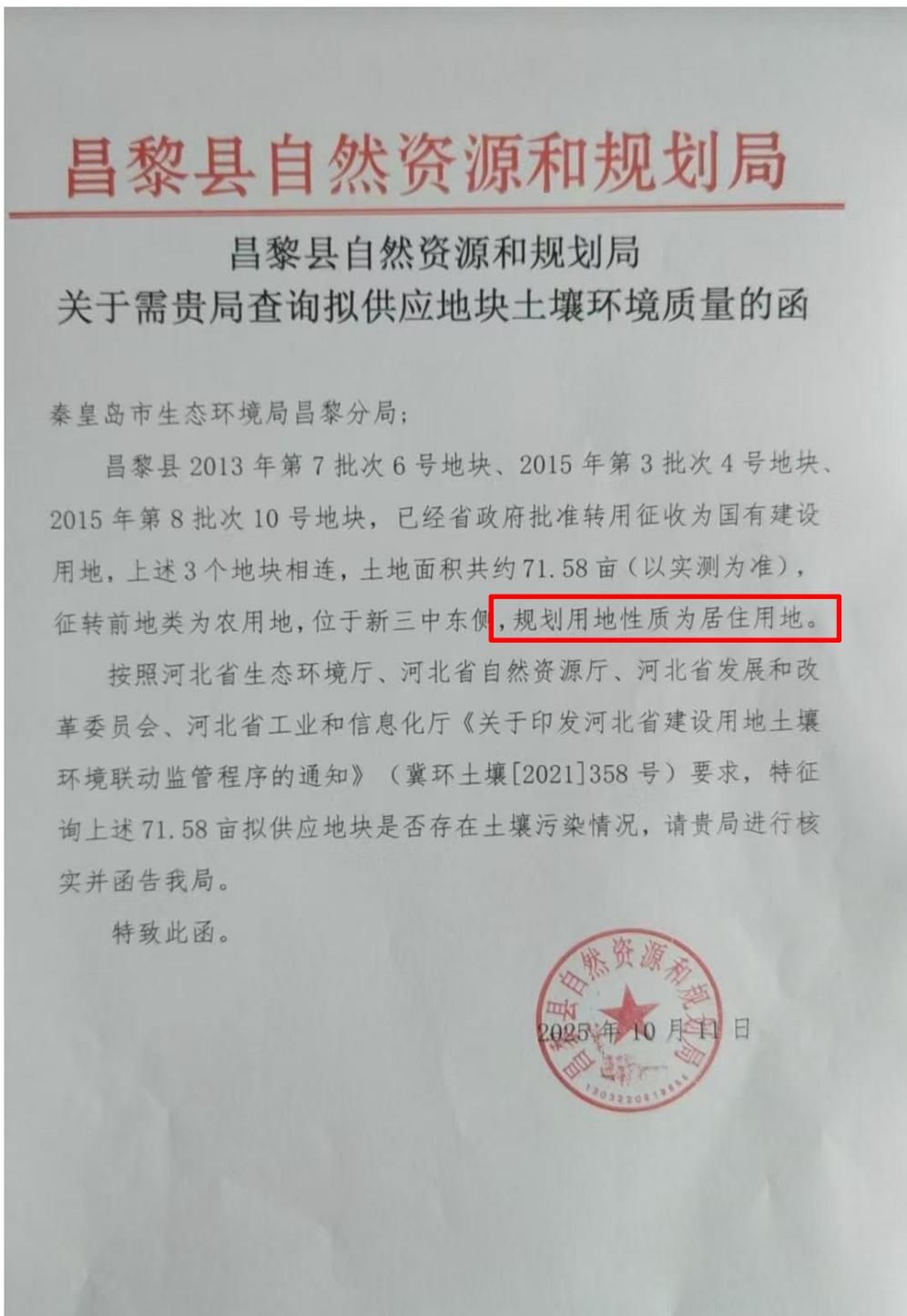


图 2.6-1 关于查询拟供应地块土壤环境质量的函

## 2.6.2 地下水利用规划

调查地块位于秦皇岛市昌黎县昌黎镇八里庄村东南，昌黎县第三中学东侧，该区域已实现集中供水，浅层地下水不作为饮用水源。

根据《河北省水利厅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公布地下水禁止开采区、限制开采区范围的通知》（冀水〔2025〕29号），本项目调查地块地下水不属于禁采区范围。

表 2.6-1 河北省地下水禁采区范围（秦皇岛市昌黎县部分）

2	秦皇岛市		
2.1	昌黎县（含北戴河新区）	深层地下水	昌黎县刘台庄镇、茹荷镇，北戴河新区团林乡、大蒲河镇沿海地区

### 3 污染识别

#### 3.1 污染识别目的与内容

地块污染识别工作主要通过资料搜集与分析、现场踏勘及人员访谈等工作，对调查地块历史上所进行的生产活动进行调查与了解，结合地块实际情况分析判断地块内污染区域分布与特征污染物种类，为后续布点取样工作提供依据。

本次调查污染识别主要内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资料收集与分析：地块历史变迁情况、区域水文地质资料及地块未来规划等。

(2) 现场踏勘及走访调查：对资料收集阶段疑问进行咨询，对调查地块进行现场踏勘，初步确认地块污染状况，通过现场目视、有无气味等直观调查方式了解地块是否存在污染。

通过对以上信息进行分析，以及总结分析初步调查结果，为地块调查布点和分析项目提供依据。

#### 3.2 资料收集

资料收集主要包括地块利用变迁资料、地块环境资料、地块相关记录以及相关政府文件，该阶段工作收集到的资料及信息如下表所示。

表 3.2-1 相关资料收集一览表

序号	相关资料	来源
1 地块利用变迁资料	调查地块的历史变迁使用情况	委托单位、人员访谈
2 地块环境资料	地块污染记录	人员访谈
3 地块所在区域自然和社会信息	地形、地貌、土壤、水文、地质和气象资料	相关网站
	敏感目标分布、区域污染源	Google Earth、调查
	土地利用方式及未来规划	委托单位
4 调查范围图	/	委托单位
5 其他资料	《昌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需贵局查询拟供应地块土壤环境质量的函》（2025.10.11） 昌黎县人民政府 2024 年第 13 批次 1 号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2024.8）	昌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关网站

### 3.3 人员访谈及现场踏勘

#### 3.3.1 人员访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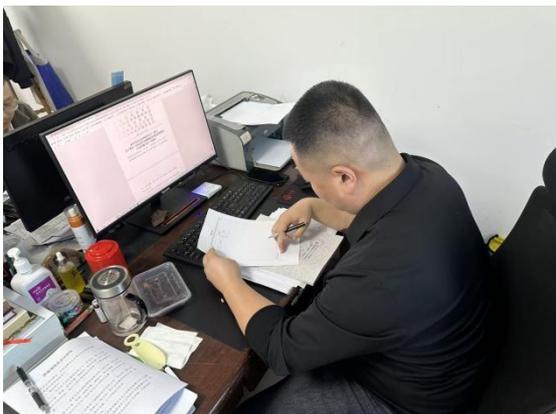
为了解地块历史、现状使用情况及周边土地利用情况，本次调查向地块管理机构和地方政府的官员、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官员、地块过去和现在各阶段的使用者、以及地块所在地或熟悉地块的第三方进行了当面访谈，针对前期调查补充信息，考证已有资料，填写访谈记录单。人员访谈记录见下图。



与昌黎县昌黎镇人民政府管理人员访谈



与昌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管理人员访谈



与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昌黎分局管理人员访谈



与钢材市场员工访谈



与钢材市场员工访谈



与八里庄村村民访谈

图 3.3-1 人员访谈照片

表 3.3-1 人员访谈内容汇总表

基本信息				
姓名	工作单位	访问形式	职务	电话
王明	昌黎县昌黎镇人民政府	面谈	主任	16633565657
宋守庆	昌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面谈	科长	0335-2861836
高士杰	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昌黎分局	面谈	科长	13933533313
孙佳	钢材市场	面谈	员工	13933665577
袁冬梅	钢材市场	面谈	员工	15022319068
郭志立	八里庄村	面谈	村民	13653358359
访谈内容记录	1、地块历史上一直为八里庄村农用地，主要用于种植玉米、小麦、蔬菜；2014 年地块中部开始种植树木，东北部建设了蔬菜大棚用于种植蔬菜；2018 年地块外北侧建设了临时建筑用于临时储存、销售钢材；2021 年地块西北角用于临时储存方钢、圆钢、钢丝网等；其余大部分位置为农田。 2、地块内无污水灌溉历史，灌溉水源为地下水。 3、地块内不涉及工业固体废物堆存。 4、地块使用权人为昌黎县昌黎镇人民政府。 5、地块规划用地类型为居住用地。 6、地块内农作物种植过程中使用过马拉硫磷、二溴磷等农药，使用的化肥主要为氮肥、磷肥，化肥农药的使用量较少。 7、地块内北部于 2016 年起被钢材市场临时占用，用于销售、储存钢材。 8、钢材市场建于 2014 年，主要销售方钢、圆钢、钢板等，市场内不涉及喷漆活动，仅涉及切割、焊接，切割过程采用气割。不涉及冷却水；市场内设置有水泥硬化面防渗；钢材市场内无生产活动，不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使用、储存。 9、地块周边无工业企业存在。 10、地块内无工业企业存在。 11、地块历史上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件。 12、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件。 13、地块内未发现疑似污染痕迹或异味等异常情况； 14、地块内无地面腐蚀的情况，未发现化学品腐蚀或泄漏的痕迹；			

15、地块内不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使用、存储及处置。
---------------------------

### 3.3.2 现场踏勘

2025 年 11 月，调查人员对地块内进行现场踏勘及走访，项目地块现状情况汇总如下：

- (1) 地块内大部分区域为农田，北部小部分区域被临时占用，用于储存、销售钢材。
- (2) 地块内种有树木、小麦、蔬菜；
- (3) 地块内不涉及工矿用途（活动）、规模化养殖、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等；
- (4) 地块内不涉及危险废物或固体废物堆放、倾倒、处置利用、填埋等；
- (5) 地块内不涉及工业废水污染及污水灌溉；
- (6) 地块内未发生过涉及环境污染事故，无历史监测数据表明有污染风险；
- (7) 地块内不存在其它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情形；
- (8) 地块内无异色异味土壤，未发现疑似污染痕迹等异常情况；
- (9) 地块内无地面腐蚀的情况，未发现化学品腐蚀或泄漏的痕迹；
- (10) 地块内不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使用、存储及处置。



地块内西部种植的树木



地块内西部种植的树木



地块内农田区域



地块内农田区域



地块内农田区域



地块内农田区域



地块内西北角临时占用区域，用于储存方钢、圆钢、钢丝网等。

图 3.3-2 地块现状照片

### 3.3.2.1 地下管线、储罐情况

地块内现状无地下管线、储罐。

### 3.3.2.2 异色、异味及污染痕迹、污水灌溉历史

现场踏勘期间，在地块内未发现异色、异味及污染痕迹土壤，无污水灌溉历史。

### 3.3.2.3 有毒有害物质使用及储存情况

根据人员访谈、现场踏勘，调查地块内不涉及有毒有害物质使用及储存，不存在工业固体废物填埋。

### 3.3.2.4 环境污染事件

调查地块及周边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件。

## 3.4 地块内污染识别

### (1) 农用地

地块历史上为农用地，用于种植玉米、小麦、蔬菜、树木等，使用的农药主要为马拉硫磷、二溴磷，均为低毒易降解的农药；考虑到农药较长时间的分解，且使用量均较小，故本次调查不再将使用过的农药作为关注污染物。种植期间灌溉水源为地下水，未使用过污水灌溉；使用的肥料主要为氮肥、磷肥，使用量较少，不会对地块造成污染。

### (2) 地块北部临时占用区域

2016 年地块外北侧建设了临时建筑用于临时储存、销售钢材，该区域设置有水泥硬化面防渗，且不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储存、销售、使用，不会对调查地块造成影响。

## 3.5 周边地块交叉污染识别

根据历史卫星影像资料 and 人员访谈得到的信息，地块周边 1km 范围共存在 3 家市场，具体地块周边企业使用情况和历史沿革详见下表。

表 3.5-1 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企业历史沿革一览表

序号	企业名称	方位	距离	历史情况	
				时间	利用情况
1	钢材市场	北	30m	2014 年前	农田
				2014 年至今	钢材市场
2	家具旧货市场	北	200m	2014 年前	农田
				2014 年至今	家具旧货市场
3	昌黎小商品批发市场	北	710m	2008 年前	农田
				2008 年至今	昌黎小商品批发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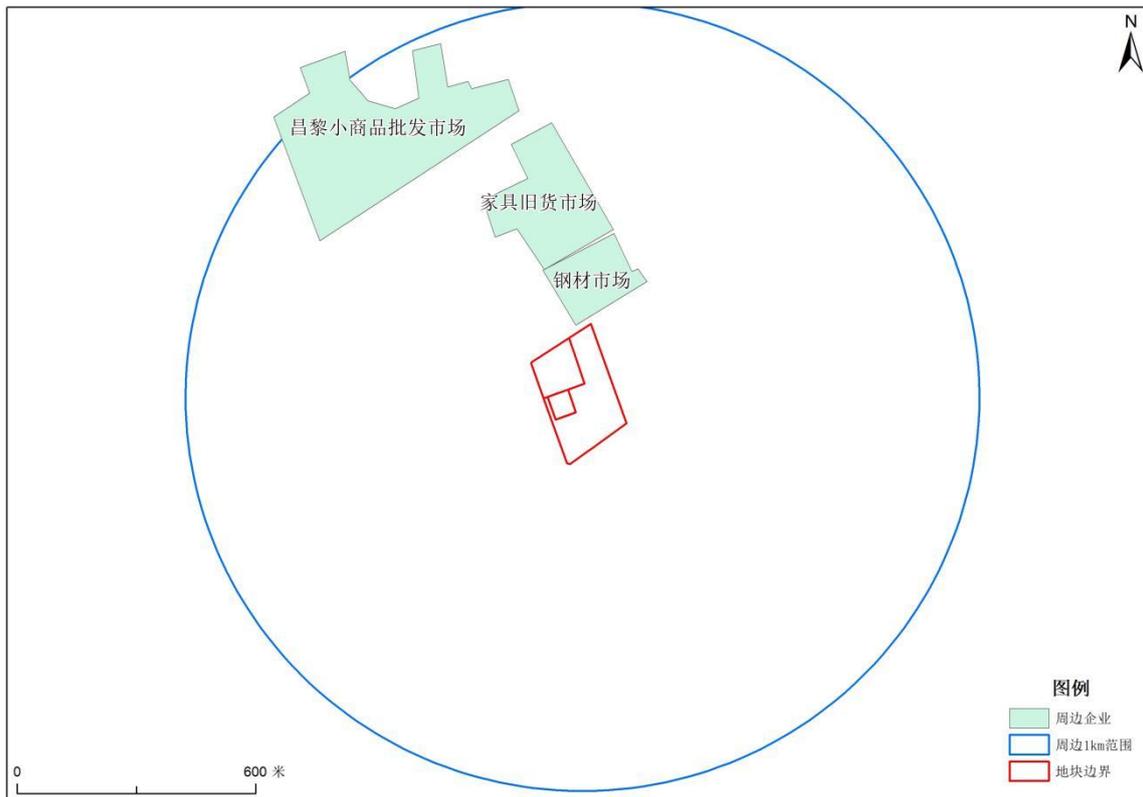


图 3.5-1 地块周边 1km 范围企业分布图

(1) 钢材市场

钢材市场位于调查地块北侧 30m，建于 2014 年，其主要进行方钢、圆钢、钢板的储存、销售，地块内大棚主要用于储存钢材，市场内无生产、加工型企业，市场内商户运行过程中不涉及喷漆接过程，钢材切割采用气割，无生产废水产生，市场内人员办公产生的生活废水用于泼洒地面降尘；市场内地面设置有水泥硬化面，其运行不涉及有毒有害物质，不会对调查地块造成影响。



图 3.5-2 钢材市场现状照片

(2) 家具旧货市场

家具旧货市场位于调查地块北侧 200m，建于 2014 年，其主要用于旧家具家电的回收及销售，不涉及有毒有害物质，不会对调查地块造成影响。



图 3.5-3 家具旧货市场现状照片

### (3) 昌黎小商品批发市场

昌黎小商品批发市场位于地块北侧 710m 处，建于 2008 年，其主要用于食品的批发销售，不涉及有毒有害物质，不会对调查地块造成影响。



图 3.5-4 昌黎小商品批发市场现状照片

综上所述，地块周边污染源对地块影响分析情况见下表。

表 3.5-2 地块周边潜在特征污染物识别表

序号	名称	方位	距离	主要污染物	特征因子	污染途径
1	钢材市场	北	30m	/	/	/
2	家具旧货市场	西北	200m	/	/	/
3	昌黎小商品批发市场	北	710m	/	/	/

## 3.6 污染识别结论

通过对调查地块相关资料进行分析总结，结合地块初步调查资料、现场踏勘与人

员访谈了解情况，经分析整理得到本地块污染识别结论：

(1) 地块历史上一直为八里庄村农用地，主要用于种植玉米、小麦；2012 年地块西部开始种植树木，东北部建设了蔬菜大棚用于种植蔬菜；2016 年地块外北侧建设了临时建筑用于临时储存、销售钢材；其余大部分位置为农田。历史使用过程中不会对地块造成污染。

(2) 地块不存在来自周边污染源的污染风险，不存在大气沉降、地下水迁移、废水直接排放等途径能迁移到本地块的情况。

### 3.7 周边已调查地块

本次调查搜集到了《昌黎县人民政府 2024 年第 13 批次 1 号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2024 年 8 月），该地块位于调查地块西北侧约 900m，现将该项目调查结果简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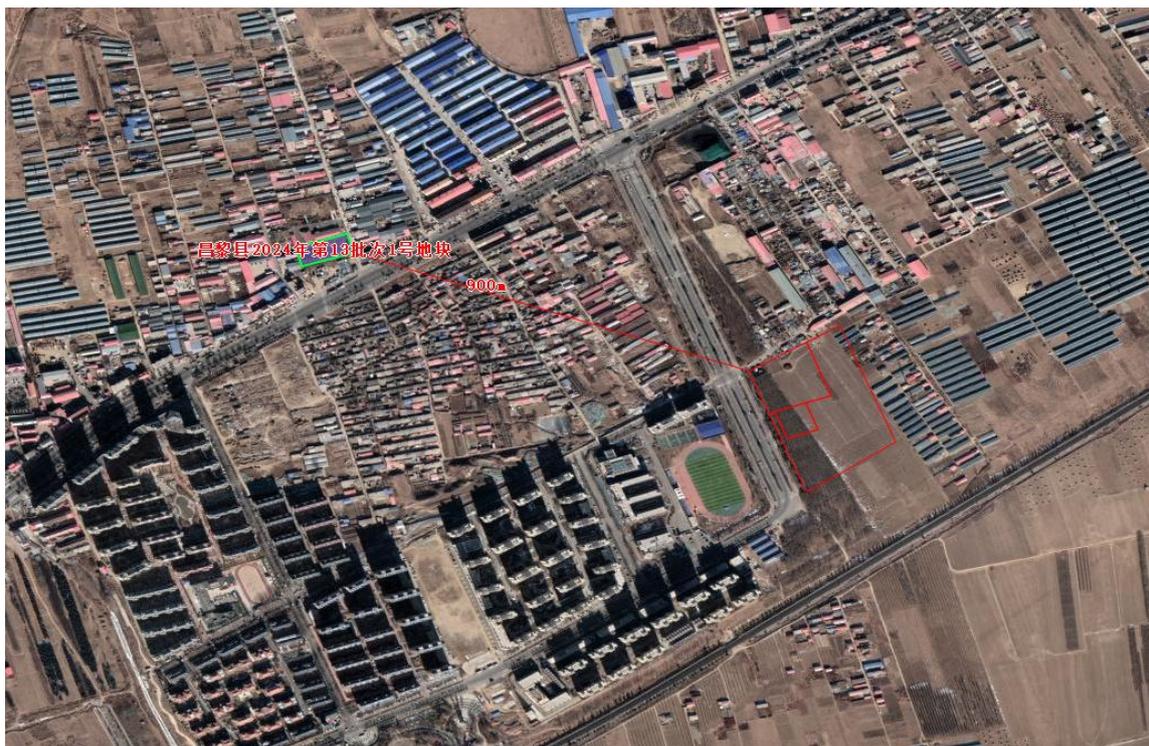


图 3.7-1 调查地块与参考地块相对位置图

该地块于 2024 年 8 月进行了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其识别出的特征因子为六六六、滴滴涕、镉、砷、铅、铜、汞、多环芳烃、氟化物。调查过程中共布设 3 个土壤监测点位，采集了 14 件土壤样品，检测因子为 pH、GB 36600-2018 中 45 项基本项目、14 项有机农药（有机农药仅对表层土壤进行验证性检测）、氟化物、多环芳烃。

布设了 3 个地下水监测点位，采集了 4 件地下水样品，检测因子为 GB/T 14848-2017 中 35 项常规指标、镍、多环芳烃。

该地块土壤中有检出因子为 pH、铜、镍、铅、镉、砷、汞、氟化物。有检出因子检出值均未超出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及《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DB13/T 5216-2022）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

地下水中有检出因子为 12 项感官性状及一般化学指标和 5 项毒理学指标（硝酸盐氮、氟化物、砷、硒、铅），地下水样品的检出值均未超过《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 III 类标准限值。

该地块调查结果为符合未来开发为居住用地的土壤环境质量要求，不属于污染地块，无需进一步开展补充调查工作。

通过搜集周边已调查地块，可进一步排除本次调查地块受到周边企业的影响。

### 3.8 土壤样品现场快速检测

虽然通过现场踏勘过程中通过对周边环境调查以及相关人员进行访谈，可以基本确定该地块不存在土壤污染问题。为更深入地了解现状土壤的环境质量情况，本次调查利用 X 射线荧光光谱分析仪（XRF）及便携式色谱光离子化检测器（PID）便携式场地土壤快速检测仪进一步对潜在污染物进行筛选和筛查。现场土壤污染物的快速筛选主要针对地块土壤中的重金属、半挥发性有机物（SVOCs）、挥发性有机物（VOCs）等潜在污染物，本项目使用 XRF 及 PID 对土壤污染情况进行快速初步判断，更高效识别土壤是否存在污染。

#### 3.8.1 现场快速检测设备

（1）便携式 X 射线荧光光谱分析仪：XRF 可用于土壤中重金属的快速检测，它是利用 X 射线管产生入射 X 射线（初级 X 射线），激发被测样品，受激发的样品中的每一种元素均会放射出次级 X 射线（或荧光），并且不同的元素所放射出的荧光具有特定的能量特性或波长特性。探测系统测量这些放射出来的荧光的能量及波长。然后，仪器软件将探测系统所收集到的信息转换成样品中各种元素的种类及含量。便携式 XRF 分析仪是一种快速的半定量元素分析仪器。由于具备轻巧简便、检测速度快、

精度高、分析元素范围广等优越性能，近几年来便携式 XRF 分析仪在环境污染调查分析重金属的工作中得到了广泛的推广应用。

(2) 便携式色谱光离子化检测器：便携式色谱光离子化检测器（PID）是一种气相色谱检测仪器，兼具了通用性和选择性的特点。PID 可用于污染土壤中 VOCs 污染物的快速检测，它是利用紫外光灯的能量离化有机气体，再加以探测的仪器。其工作原理是利用每一种化合物具有特定的电离能和电离效率，探测化合物电离后所产生的电流大来进行定量分析。PID 对大多数有机物都有响应信号，可检测的物质包括芳香类、醇类、醛类、酮类、胺类、卤代烃类、硫代烃类、不饱和烃类以及不含碳的无机气体（氨、砷、硒）、溴和碘类等。

### 3.8.2 现场快速检测点位布设

本次调查地块面积为 47718.91m<sup>2</sup>，在前期资料收集分析的基础上，结合现场踏勘、人员访谈情况，本次采用系统布点法和专业判断布点法，地块内共布设 47 个快检点位，地块外布设 3 个对照背景点位，地块内布点密度合 1015m<sup>2</sup>/点。具体点位布设情况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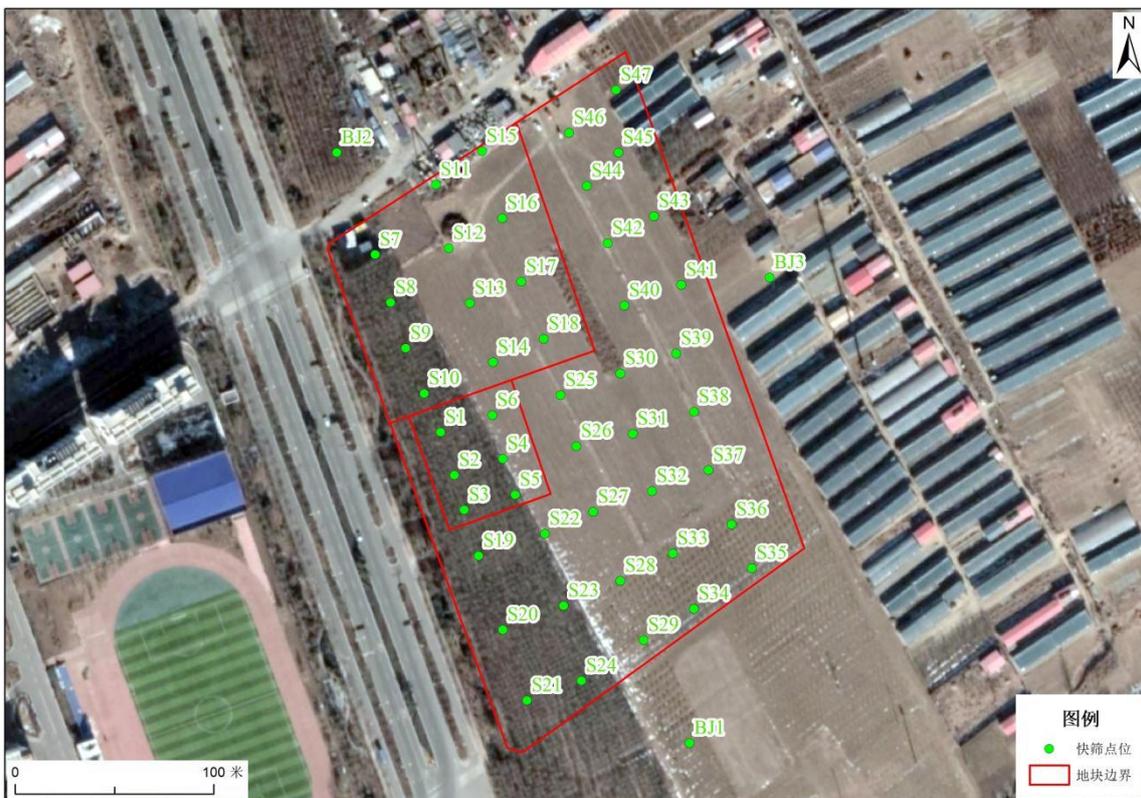


图 3.8-1 快速检测点位布设图

表 3.8-1 快速检测点位情况表

名称	经度	纬度	布点目的
BJ1	119.20513	39.72136	背景点
BJ2	119.20302	39.72405	背景点
BJ3	119.20557	39.72350	背景点
S1	119.20365	39.72278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2	119.20373	39.72258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3	119.20379	39.72242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4	119.20401	39.72266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5	119.20409	39.72249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6	119.20395	39.72286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7	119.20325	39.72359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8	119.20334	39.72337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9	119.20344	39.72316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10	119.20355	39.72295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11	119.20360	39.72391	专业判断布点法，布设于北部钢材市场临时占用位置
S12	119.20368	39.72362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13	119.20381	39.72337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14	119.20395	39.72310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15	119.20387	39.72406	专业判断布点法，布设于北部钢材市场临时占用位置
S16	119.20400	39.72376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17	119.20411	39.72347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18	119.20425	39.72321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19	119.20388	39.72221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20	119.20402	39.72188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21	119.20417	39.72155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22	119.20426	39.72232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23	119.20438	39.72199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24	119.20449	39.72164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25	119.20435	39.72295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26	119.20444	39.72272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27	119.20455	39.72242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28	119.20471	39.72210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名称	经度	纬度	布点目的
S29	119.20485	39.72183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30	119.20470	39.72305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31	119.20478	39.72278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32	119.20489	39.72251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33	119.20502	39.72223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34	119.20514	39.72198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35	119.20548	39.72217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36	119.20536	39.72237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37	119.20522	39.72261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38	119.20513	39.72288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39	119.20502	39.72314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40	119.20472	39.72336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41	119.20505	39.72346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42	119.20462	39.72365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43	119.20489	39.72377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44	119.20449	39.72391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45	119.20467	39.72406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46	119.20438	39.72415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S47	119.20466	39.72435	系统布点法，布设于农田位置

### 3.8.3 现场快速检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采样后利用 XRF（X 射线荧光光谱分析仪）和 PID（光离子化检测仪）快速扫描土壤样品中重金属和有机物含量并记录。现场快速检测土壤 VOCs 样品时，用采样铲采集土壤置于聚乙烯自封袋中，装样体积约自封袋 1/3~1/2 体积，取样后置于背光处，在 30 分钟内完成快速检测。检测时，将土样揉碎，放置 10 分钟后摇晃或震荡自封袋约 30s，静置 2 分钟后将 PID 探头放入自封袋顶空 1/2 处，紧密封袋，记录最高读数。

XRF 开机后对仪器进行自检。XRF 仪器通过扫描校准金属片来实行校准。测量时将仪器的测试窗口紧贴装有土壤样品的聚乙烯自封袋，使测试窗口与自封袋充分接触，按下扳机，直至仪器测试结束。

本次现场快速检测顺序为先进行空气的快速检测，其次为空的样品袋的快速检测，最后对地块内土壤进行检测，主要验证空气及空的样品袋是否对地块内土壤的检测结果有影响，结果表明无影响，地块内土壤快速检测数据结果准确。



图 3.8-2 现场快速检测照片

调查地块规划为居住用地，XRF 和 PID 快速检测具体结果详见下表。现场重金属快速检测过程中，检出 5 种重金属（砷、铜、铅、镍、铬），检出重金属浓度值如下表所示，重金属检出数值无明显异常情况。现场检测 PID 数值范围 0-0.2ppm，PID 的检测值较低，且与调查地块外背景点检测值对比无异常情况。

地块内的快速检测结果与地块外背景点的快速检测结果见下表，由此可知，地块内与地块外背景点快速检测数据基本一致，无异常情况。地块内土壤无异常气味、未发现异常颜色，地块内不存在重金属以及有机物污染。

表 3.8-2 样品快速检测结果统计

点位编号	检测深度	检测结果 (ppm)							
		砷	镉	铜	铅	汞	镍	铬	PID
BJ1	0-0.2m	7.146	ND	15.743	18.459	ND	19.962	48.351	0.1

点位编号	检测深度	检测结果 (ppm)							
		砷	镉	铜	铅	汞	镍	铬	PID
BJ2	0-0.2m	8.234	ND	31.206	42.380	ND	39.074	45.838	0.1
BJ3	0-0.2m	11.962	ND	17.042	30.753	ND	19.964	49.838	0.2
S1	0-0.2m	6.435	ND	24.183	37.608	ND	38.915	61.241	0.1
S2	0-0.2m	6.737	ND	34.987	27.620	ND	38.655	77.858	0.1
S3	0-0.2m	6.759	ND	15.882	41.405	ND	15.573	67.583	0.2
S4	0-0.2m	7.415	ND	34.553	33.632	ND	34.317	42.201	0.1
S5	0-0.2m	7.448	ND	12.661	46.631	ND	32.426	47.532	0
S6	0-0.2m	8.533	ND	20.036	46.305	ND	43.616	66.537	0.1
S7	0-0.2m	10.118	ND	17.152	43.281	ND	27.533	71.202	0.2
S7/P	0-0.2m	11.444	ND	17.314	42.466	ND	26.562	74.625	0.2
S8	0-0.2m	11.139	ND	12.416	40.342	ND	25.548	61.508	0
S9	0-0.2m	10.055	ND	28.063	47.863	ND	37.613	65.521	0
S10	0-0.2m	11.076	ND	15.027	27.176	ND	29.793	42.680	0
S11	0-0.2m	9.632	ND	19.835	32.092	ND	30.805	56.891	0.1
S12	0-0.2m	10.771	ND	25.268	28.554	ND	16.434	78.937	0.1
S13	0-0.2m	10.564	ND	28.141	45.593	ND	33.979	69.933	0
S14	0-0.2m	8.894	ND	12.664	32.866	ND	25.080	56.259	0.1
S15	0-0.2m	11.983	ND	22.375	41.601	ND	41.168	49.089	0.1
S15/P	0-0.2m	11.821	ND	20.110	38.676	ND	41.033	49.653	0.1
S16	0-0.2m	6.140	ND	38.762	21.524	ND	15.408	40.405	0.1
S17	0-0.2m	11.719	ND	15.515	35.789	ND	26.188	48.831	0.1
S18	0-0.2m	7.146	ND	25.581	38.980	ND	37.615	78.852	0
S19	0-0.2m	8.234	ND	34.612	28.236	ND	35.555	58.843	0
S20	0-0.2m	8.516	ND	39.256	30.813	ND	18.533	73.125	0.1
S21	0-0.2m	6.948	ND	15.311	36.514	ND	21.067	58.574	0.1
S22	0-0.2m	10.939	ND	44.212	29.982	ND	44.226	57.198	0.2
S22/P	0-0.2m	8.370	ND	42.654	29.594	ND	43.037	57.163	0.2
S23	0-0.2m	8.109	ND	33.385	45.922	ND	39.991	61.823	0
S24	0-0.2m	10.286	ND	15.232	47.462	ND	21.392	63.792	0
S25	0-0.2m	10.282	ND	39.372	21.659	ND	22.168	53.821	0

点位编号	检测深度	检测结果 (ppm)							
		砷	镉	铜	铅	汞	镍	铬	PID
S26	0-0.2m	9.576	ND	35.536	40.859	ND	30.757	44.533	0.1
S27	0-0.2m	9.578	ND	33.059	20.736	ND	15.936	54.582	0.1
S28	0-0.2m	7.327	ND	31.527	39.221	ND	20.333	67.537	0.1
S29	0-0.2m	10.732	ND	15.923	23.166	ND	37.082	72.777	0.1
S30	0-0.2m	9.623	ND	26.682	40.485	ND	29.630	62.056	0
S31	0-0.2m	11.724	ND	40.011	30.032	ND	39.005	65.436	0.1
S32	0-0.2m	6.867	ND	37.771	44.076	ND	29.628	58.951	0.2
S33	0-0.2m	11.411	ND	35.100	27.717	ND	39.037	73.414	0.1
S34	0-0.2m	9.144	ND	37.973	22.856	ND	19.468	62.309	0
S35	0-0.2m	8.088	ND	41.391	30.289	ND	23.954	65.796	0
S36	0-0.2m	10.379	ND	37.767	24.365	ND	15.998	79.298	0.1
S36/P	0-0.2m	9.269	ND	36.198	25.810	ND	16.790	77.328	0.1
S37	0-0.2m	7.266	ND	44.229	47.829	ND	28.199	61.483	0.2
S38	0-0.2m	10.356	ND	41.763	30.644	ND	25.253	72.716	0.1
S39	0-0.2m	11.961	ND	32.005	25.274	ND	44.383	46.259	0.1
S40	0-0.2m	8.473	ND	31.751	34.996	ND	38.314	58.583	0.1
S41	0-0.2m	10.907	ND	44.466	28.000	ND	36.760	58.311	0
S42	0-0.2m	10.821	ND	26.625	48.316	ND	22.752	74.047	0
S43	0-0.2m	9.867	ND	24.856	23.509	ND	19.660	50.668	0
S44	0-0.2m	10.733	ND	32.177	50.758	ND	28.725	78.665	0.1
S44/P	0-0.2m	10.110	ND	30.768	49.476	ND	30.999	78.935	0.1
S45	0-0.2m	10.950	ND	23.469	45.388	ND	24.927	64.010	0.1
S46	0-0.2m	6.380	ND	15.259	42.468	ND	16.642	66.625	0
S47	0-0.2m	6.090	ND	29.225	20.149	ND	24.707	40.351	0.1

备注：“ND”表示低于检出限。

表 3.8-3 样品快速检测比对结果

分析指标	地块内最大值 (ppm)	地块外背景点最大值 (ppm)
砷	11.983	11.962
铜	44.466	31.206
铅	50.758	42.38

分析指标	地块内最大值 (ppm)	地块外背景点最大值 (ppm)
镍	44.383	39.074
铬	79.298	49.838
PID	0.2	0.2

表 3.8-4 样品快速检测比对结果

分析指标	地块内平均值 (ppm)	地块外背景点平均值 (ppm)
砷	9.330	9.114
铜	28.656	21.330
铅	35.319	30.531
镍	29.292	26.333
铬	62.045	48.009
PID	0.081	0.133

## 4 结果与分析

### 4.1 资料收集一致性分析

本地块历史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收集的资料总体上相互验证、相互补充，有较高的一致性，为了解本地块及相邻地块污染状况提供了有效信息。历史资料补充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情况中带来的信息缺失，使地块历史脉络更加清晰；人员访谈情况中多个信息来源显示的结论比较一致，从而较好地对地块历史活动情况进行了说明。整体来看，本地块历史资料、人员访谈和现场踏勘情况相互验证，结论一致。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4.1-1 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一致性分析情况

序号	关键信息	资料收集	现场踏勘	人员访谈	结论一致性分析
1	历史用途及变迁	用地性质属于农用地	用地性质属于农用地	用地性质属于农用地。地块现状为农田，北部临时占用	一致
2	工业企业存在情况	无	无	无	一致
3	工业固体废物堆放场所存在情况	不存在	不存在	不存在	一致
4	工业废水排放沟渠或渗坑存在情况	不存在	不存在	不存在	一致
5	产品、原辅材料、油品等地下储罐或地下输送的管道存在情况	不存在	不存在	不存在	一致
6	工业废水的地下输送管道或储存池存在情况	不存在	不存在	不存在	一致
7	化学品泄漏事故	不存在	不存在	不存在	一致
8	废气排放情况	不存在	不存在	不存在	一致
9	废水排放情况	不存在	不存在	不存在	一致
10	危险固废情况	不存在	不存在	不存在	一致
11	土壤颜色、气味有无异常，有无油渍	——	无	无	一致
12	地下水颜色、气味有无异常、有无油渍	——	无	无	一致
13	土壤污染情况	无	无	无	一致
14	地下水污染情况	无	无	无	一致

## 4.2 结论分析

本地块满足《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等相关国家技术标准和规范要求的前提下，综合资料收集、人员访谈、现场踏勘和现场快速检查结果分析，本调查地块符合《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农用地转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有关工作规定的通知》（秦环办[2023]110 号）中终止第一阶段调查的条件。具体分析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2-1 地块调查情况分析表

序号	规定情况	调查情况
场地历史情况调查	1 历史上是否涉及工矿用途（活动）、规模化养殖、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等	历史上为农田、村民住宅、研究所，不涉及工矿用途(活动)、规模化养殖、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等
	2 历史上是否涉及危险废物或固体废物堆放、倾倒、处置利用、填埋等	地块历史上不涉及危险废物或固体废物堆放、倾倒、处置利用、填埋等情况
	3 历史上是否涉及工业废水污染及污水灌溉	地块历史上不涉及工业废水污染及污水灌溉
	4 历史上是否曾经涉及环境污染事故，或历史监测数据是否表明有污染风险	地块历史上不曾涉及环境污染事故，无历史监测数据表明有污染风险
	5 历史上是否存在其他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情形，如地块历史上存在对土壤可能造成污染的村办企业、外来污染土壤转运至本地块等情况	地块历史上不存在其他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情形，无村办企业、外来污染土壤转运情况
场地现场情况调查	6 现场踏勘地块内土壤是否存在被污染迹象（可通过快速检测仪辅助判断）	现场踏勘地块内土壤不存在被污染迹象，快速检测结果数据显示未见异常
	7 是否存在来自周边污染源的污染风险（可重点分析周边地块是否存在污染物排放并通过大气沉降、地下水迁移、废水直接排放等途径能迁移到本地块）	调查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不存在确定的、可造成土壤污染的来源

## 5 调查结论与建议

### 5.1 调查结论

河北泉境科技有限公司受昌黎镇人民政府委托，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通过第一阶段的调查，详细分析了地块所在区域的潜在污染物种类与来源，并在土壤快速检测数据的基础上，分析了该地块内的整体污染情况并作出如下结论：

通过资料收集、人员访谈和现场踏勘了解到，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位于河北省秦皇岛市昌黎县昌黎镇八里庄村东南，昌黎县第三中学东侧，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9.20431°，北纬 39.72283°，地块总面积 47718.91m<sup>2</sup>，其中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面积 3333.43m<sup>2</sup>，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面积 12014.94m<sup>2</sup>，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面积 32370.54m<sup>2</sup>，规划用途均为居住用地。调查地块地类为农用地，历史上为农田。

按照《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等相关国家技术标准和规范要求，综合资料收集、人员访谈、现场踏勘和现场快速检查结果分析表明，调查地块内及周边 1km 范围内不存在确定的、可造成土壤污染的来源，本调查地块受到污染的可能性较小，符合《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农用地转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有关工作规定的通知》（秦环办[2023]110 号）中终止第一阶段调查的条件，无需开展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符合未来开发为居住用地的土壤环境质量要求。

### 5.2 建议

（1）本地块在未来开发建设期间，应加强监管，严禁非法堆放、倾倒或开展可能导致土壤污染的人为活动。

（2）在该地块开发利用过程中，应切实履行实施污染防治和保护环境的职责，执行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境保护标准的要求，预防地块环境污染，维持地块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质量良好水平；应密切注意施工过程，一旦发现土壤或地下水的异常

情况，立即停止相关作业，采取有效措施确保环境安全，并及时报告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 秦皇岛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调查备案表

地块名称	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调查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污染状况详细调查				
土地使用权人	昌黎县昌黎镇人民政府				
调查单位	河北泉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明	联系电话	16633565657	电子邮箱	/
地块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经土壤污染状况普查、详查、监测、现场检查等方式，表明有土壤污染风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公共服务用地，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地块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生产经营用地的用途变更或者在其土地使用权收回、转让前 <input type="checkbox"/> 重点单位终止生产经营活动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地块				
建设用地地点	<u>昌黎</u> 县(区) <u>昌黎</u> 镇(乡、街道) <u>八里庄</u> 村(社区) 经度: <u>119.20431</u> ° 纬度: <u>39.72283</u> ° 占地面积 (m <sup>2</sup> ) <u>47718.91</u> (可另附图)				
地块原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商业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工矿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行业类别 (现状为工矿用地的填写该栏)	<input type="checkbox"/> 有色金属冶炼 <input type="checkbox"/> 石油加工 <input type="checkbox"/> 化工 <input type="checkbox"/> 焦化 <input type="checkbox"/> 电镀 <input type="checkbox"/> 制革 <input type="checkbox"/> 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活动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规划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第一类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类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进场采样时间	2015 年 11 月 15 日				
预计完成调查时间	年 月 日				
备案申请人: (申请人为单位的盖章, 申请人为个人的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日期: 2015 年 11 月 14 日 (与提交市生态环境局时间一致)         </div>					

# 秦皇岛市建设用地上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 评审申请表

项目名称	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报告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污染状况详细调查				
联系人	王明	联系电话	16633565657	电子邮箱	/
地块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经土壤污染状况普查、详查、监测、现场检查等方式，表明有土壤污染风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公共服务用地，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地块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生产经营用地的用途变更或者在其土地使用权收回、转让前 <input type="checkbox"/> 重点单位终止生产经营活动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地块				
* 土地使用权取得时间（地方人民政府以及有关部门申请的，填写土地使用权收回时间）	年 月 日	* 前土地使用权人		昌黎县昌黎镇人民政府	
建设用地地点	昌黎 县(区) 昌黎 镇(乡、街道) 八里庄 村(社区)				
	经度: <u>119.20431°</u> 纬度: <u>39.72283°</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简要说明)				
* 四至范围	西至八里庄村集体用地,北至八里庄村集体用地,东至八里庄村集体用地,南至八里庄村集体用地		* 占地面积 (m <sup>2</sup> )	47718.91	
* 地块原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商业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工矿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行业类别（现状为工矿用地的填写该栏）	<input type="checkbox"/> 有色金属冶炼 <input type="checkbox"/> 石油加工 <input type="checkbox"/> 化工 <input type="checkbox"/> 焦化 <input type="checkbox"/> 电镀 <input type="checkbox"/> 制革 <input type="checkbox"/> 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活动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有关用地审批和规划许可情况	是否依法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审批时间: 年 月 日		
	是否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发证时间: 年 月 日		
	是否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发证时间: 年 月 日		

<p>* 规划用途</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第一类用地： 包括 GB50137 规定的<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居住用地 R <input type="checkbox"/>中小学用地 A33 <input type="checkbox"/>医疗卫生用地 A5 <input type="checkbox"/>社会福利设施用地 A6 <input type="checkbox"/>公园绿地 G1 中的社区公园或者儿童公园用地</p> <p><input type="checkbox"/>第二类用地： 包括 GB50137 规定的<input type="checkbox"/>工业用地 M <input type="checkbox"/>物流仓储用地 W <input type="checkbox"/>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B <input type="checkbox"/>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S <input type="checkbox"/>公共设施用地 U <input type="checkbox"/>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A（A33、A5、A6 除外）<input type="checkbox"/>绿地与广场用地 G（G1 中的社区公园或者儿童公园用地除外）</p> <p><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报告主要结论</p>	<p>按照《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等相关国家技术标准和规范要求，综合资料收集、人员访谈、现场踏勘和现场快速检查结果分析表明，调查地块内及周边 1km 范围内不存在确定的、可造成土壤污染的来源，无需开展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符合未来开发为居住用地的土壤环境质量要求。</p>
<p>县（区）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意见（核实申请表标注“*”号的内容是否有误）</p>	<p>经审核，该地块占地面积、四至范围、地块原用途、前土地使用权人、规划用途等内容准确无误。</p> <p>单位：昌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公章）</p> <p>经办人：_____</p> <p>日期：2015 年 11 月 18 日</p> 
<p>县（区）生态环境部门意见（核实是否属于受理范围、申请材料的完整性、合规性）</p>	<p>经初步审核，该地块申请材料齐全（见《评审材料提交清单》），同意报送。</p> <p>单位：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昌黎县分局（公章）</p> <p>经办人：_____</p> <p>日期：2015 年 11 月 18 日</p> 
<p>申请人：昌黎镇人民政府</p> <p>申请日期：2015 年 11 月 18 日（与申请材料提交市生态环境局时间一致）</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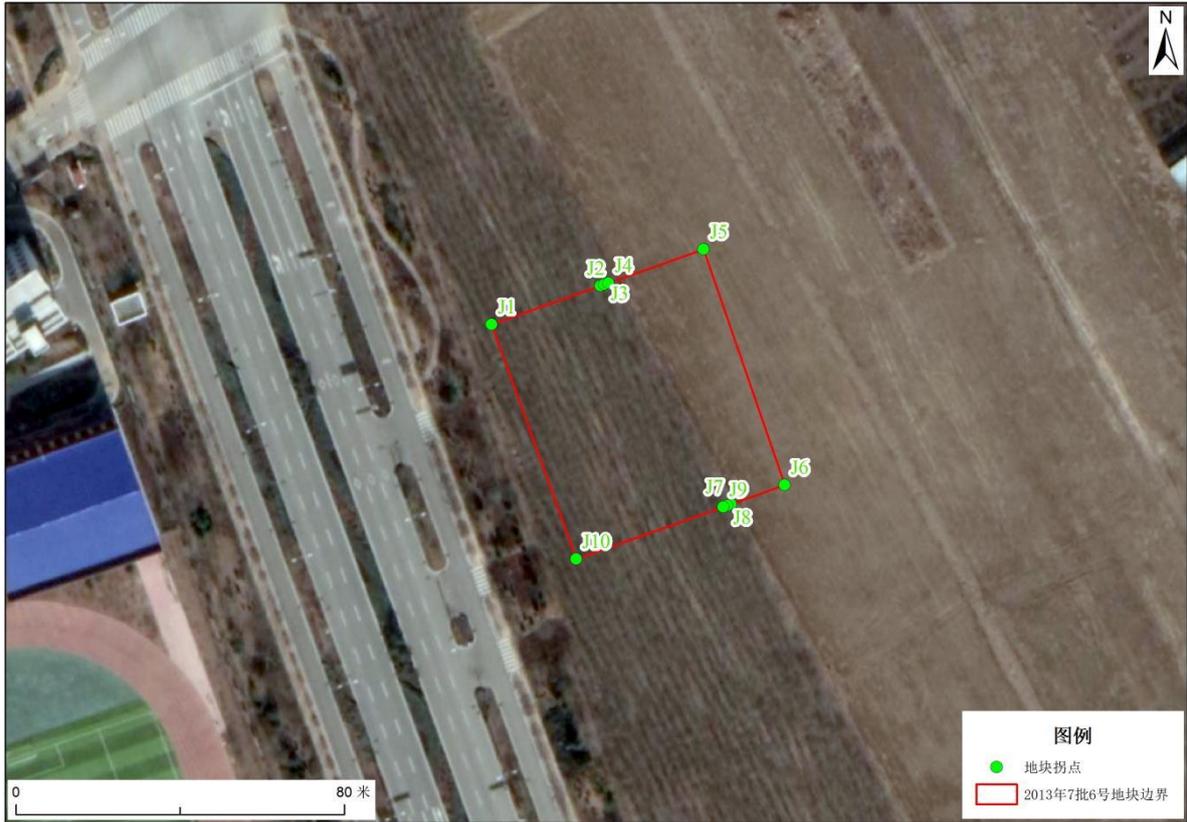


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调查范围图



2013年第7批次6号地块调查范围图  
2013年第7批次6号地块界址点坐标

点号	CGCS2000 坐标系	
	X	Y
J1	4399059.651	40431705.507
J2	4399069.123	40431732.067
J3	4399069.463	40431733.021
J4	4399069.803	40431733.976
J5	4399078.096	40431757.230
J6	4399020.174	40431776.997
J7	4399015.501	40431763.896
J8	4399015.161	40431762.942
J9	4399014.820	40431761.988
J10	4399002.024	40431726.113



2015年第3批次4号地块调查范围图  
2015年第3批次4号地块界址点坐标

点号	CGCS2000 坐标系	
	X	Y
J1	4399147.305	40431665.503
J2	4399158.035	40431681.935
J3	4399159.131	40431683.614
J4	4399208.851	40431759.752
J5	4399093.085	40431799.260
J6	4399079.138	40431760.151
J7	4399078.140	40431757.353
J8	4399059.639	40431705.474
J9	4399056.292	40431696.086
J10	4399144.493	40431664.557



2015年第8批次10号地块调查范围图  
2015年第8批次10号地块界址点坐标

点号	CGCS2000 坐标系	
	X	Y
J1	4399056.291	40431696.086
J2	4399059.651	40431705.507
J3	4399002.024	40431726.113
J4	4399014.820	40431761.988
J5	4399015.161	40431762.942
J6	4399015.501	40431763.896
J7	4399020.174	40431776.997
J8	4399078.096	40431757.230
J9	4399093.084	40431799.260
J10	4399208.851	40431759.752
J11	4399244.743	40431814.716
J12	4399118.724	40431859.763
J13	4398992.706	40431904.811
J14	4398925.833	40431813.304
J15	4398924.644	40431811.676
J16	4398888.891	40431762.751
J17	4398891.248	40431755.083
J18	4398944.910	40431735.901

# 申请人承诺书

本单位（或者个人）郑重承诺：

我单位（或者本人）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为报告出具单位提供的相应资料、全部数据及内容真实有效，绝不弄虚作假。

如有违反，愿意为提供虚假资料和信息引发的一切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昌黎县昌黎镇人民政府（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申请个人）：（签名）



2015 年 11 月 17 日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

11130322000383830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颁发日期：2022年10月26日

机构名称 昌黎县昌黎镇人民政府

机构性质 机关

机构地址 河北省秦皇岛市昌黎县碣阳大街东段

负责人 汪海涛

赋码机关



注：以上信息如发生变化，应到赋码机关更新信息，换领新证。因不及时更新造成二维码失效等信息错误，责任自负。

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监制

# 报告出具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

我单位对《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本报告的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是：

姓名：刘子义

身份证号：[REDACTED]

负责篇章：报告编制、资料收集

签名：刘子义

本报告的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包括：

姓名：崔如杰

身份证号：[REDACTED]

负责篇章：组内审核、现场监督

签名：崔如杰

姓名：檀倩

身份证号：[REDACTED]

负责篇章：报告审核

签名：檀倩

如出具虚假报告，愿意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河北泉境科技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15 年 11 月 17 日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04MA0F08N092

(副本)

副本编号: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河北泉境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董广利

注册资本 叁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0年05月22日

住所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时光街210号中通驾校北院103室

##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工程管理服务; 环境保护监测; 水污染治理; 大气污染治理;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 土地整治服务; 规划设计管理; 基础地质勘查;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 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 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登记机关

2024

年4月18日



# 秦皇岛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评审材料提交清单

项目名称	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申请单位	昌黎县昌黎镇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	汪海涛
联系人	王明	联系电话	16633565657
材料清单（由县区生态环境部门核实）		审核人：	
序号	文件名	收集情况	备注
1	*秦皇岛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调查备案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	* 秦皇岛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评审申请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3	* 若《申请表》中的“有关用地审批和规划许可情况”有勾选内容，需附有建设用地审批合同、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4	* 申请人承诺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5	* 报告出具单位承诺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6	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书面通知（账号分配通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7	* 调查报告（含水文地质调查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8	* 图件和附件满足《地块调查报告支撑材料清单》（附件 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9	* 检测报告（上传平台）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标注有“\*”号的必须提交纸质材料

# 地块调查报告支撑材料清单

调查报告前页需附有编制单位工商营业执照、项目负责人和报告编制单位参与人员信息及亲笔签名，加盖项目（委托单位）和报告编制单位公章。

委托单位	昌黎县昌黎镇人民政府（公章）			
编制单位	河北泉境科技有限公司（公章）			
项目职责	姓名	职称	专业	签字
项目负责人	刘子义	工程师	采矿工程	刘子义
报告编写人员	刘子义	工程师	采矿工程	刘子义
	崔如杰	工程师	环境科学	崔如杰
报告审核及签发人	檀倩	工程师	材料化学	檀倩

# 委托书

河北泉境科技有限公司：

现有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需进行土壤环境调查工作，兹委托贵单位开展场地的环境调查工作。望贵单位接收委托后尽快开展工作。

委托单位：昌黎县昌黎镇人民政府



# 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昌黎分局

## 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昌黎分局 关于昌黎镇人民政府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 通知

昌黎镇人民政府:

为了加强土壤污染防治,预防污染地块环境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秦皇岛市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联动监管程序》的通知(秦环[2022]4号),昌黎县2013年度第7批次6号地块、2015年第3批次4号地块、2015年第8批次10号地块,上述3个地块相连,土地面积共约71.58亩,现调整规划用途为居住用地。应纳入疑似土壤污染地块,并录入全国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系统(后简称污染地块信息系统)。贵单位为土地使用权人,承担该地块土壤污染管理的相关责任义务,具体通知如下:

一、启动调查。按照《秦皇岛市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联动监管程序》的通知(秦环[2022]4号)要求,以及国家和我省相关技术规范,开展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并形成调查报告,接到本通知后,应在6个月内完成调查。

二、开展调查评审。调查结束后及时将调查报告上传土壤环境管理系统,并通过网站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向

生态环境部门书面提交评审申请，由市生态环境局会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初步调查报告进行评审，市生态环境局将在评审通过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意见上传系统。贵单位可登陆系统查询地块移除情况。在未移除前，该地块不得擅自开发利用。

三、开展详细调查及评审。如该地块被纳入污染地块名录，请贵单位立即组织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详细调查，并于接到纳入污染地块的书面通知 6 个月内完成详细调查。调查结束后按照初步调查评审程序及时申请对土壤污染状况详细调查进行评审。同时，按照要求编制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报告，报告编制完成后及时向省生态环境厅提交评审申请，并按照省生态环境厅要求开展风险管控，及时编制污染地块风险管控方案，上传污染地块信息系统，按要求进行下一步工作。

#### 四. 信息系统登录网

<http://114.251.10.109/page/shareuserlogin.html>

为你单位分配的污染地块信息系统账号：13032243010029 密码：888888@wrck (昌黎县 2013 年度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

联系人：高士杰

联系电话：19903339281

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昌黎分局

2025 年 11 月 10 日





BJ1 点位快筛照片



BJ2 点位快筛照片



BJ3 点位快筛照片



S1 点位快筛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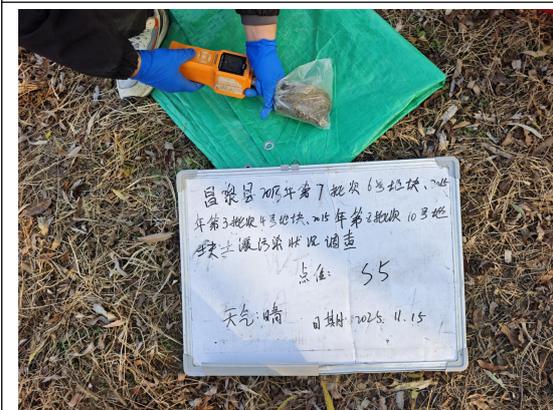
S2 点位快筛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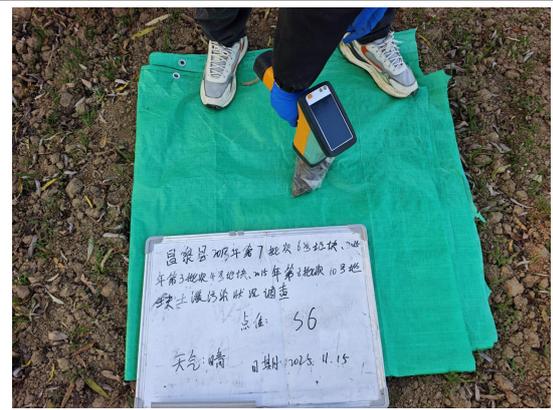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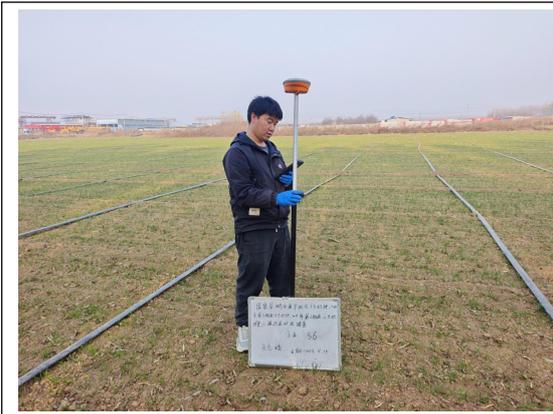
S3 点位快筛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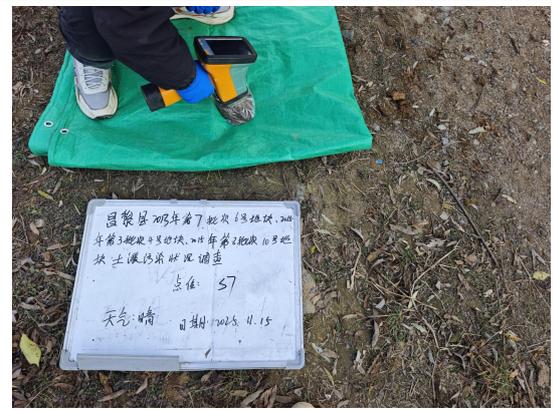
S4 点位快筛照片



S5 点位快筛照片



S6 点位快筛照片



S7 点位快筛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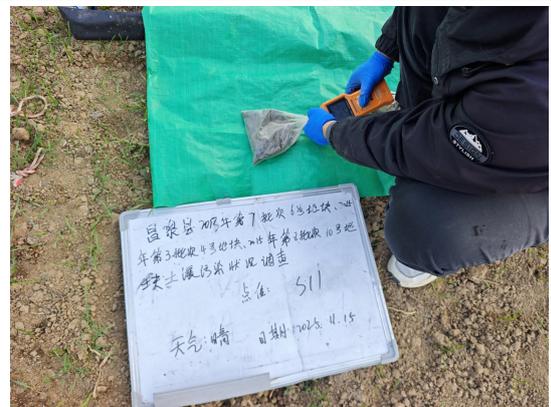
S8 点位快筛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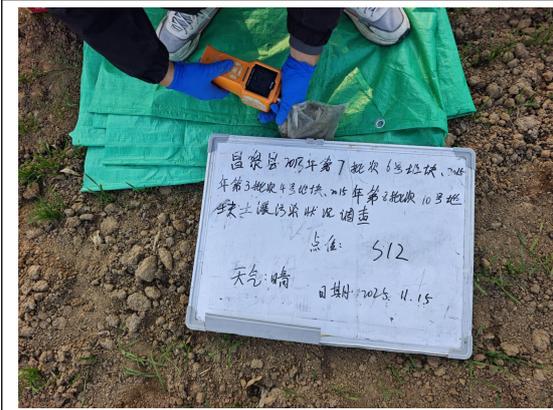
S9 点位快筛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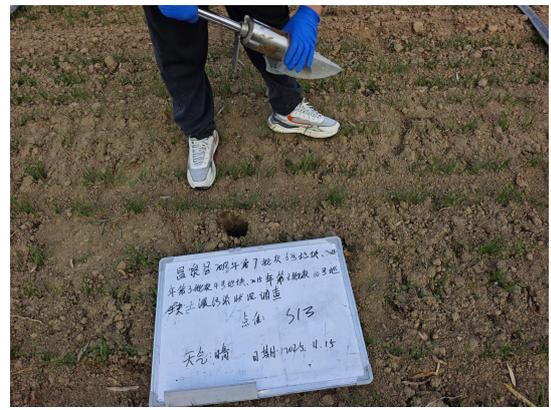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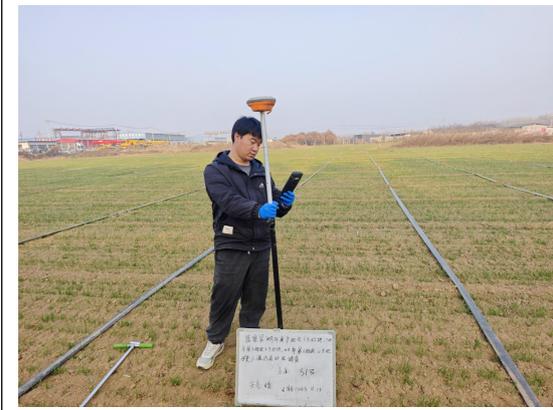
S10 点位快筛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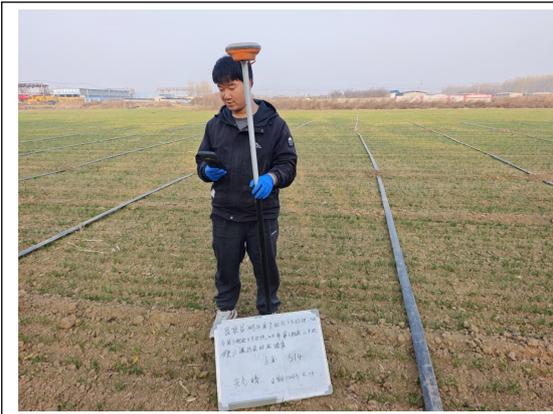
S11 点位快筛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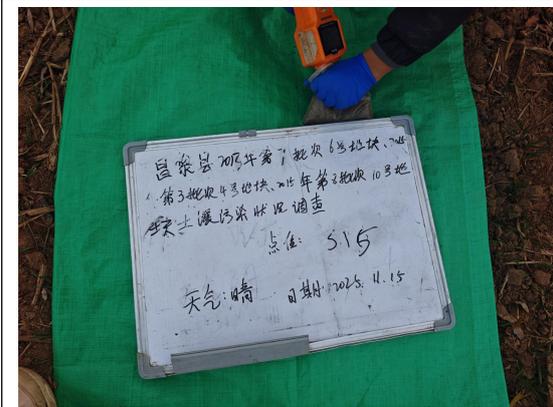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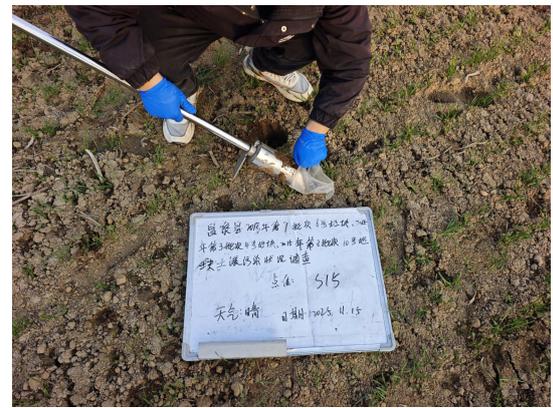
S12 点位快筛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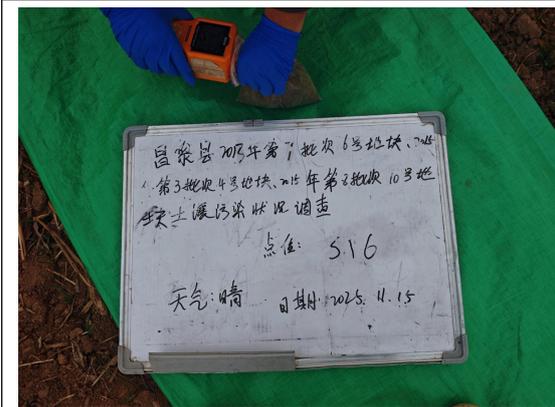
S13 点位快筛照片



S14 点位快筛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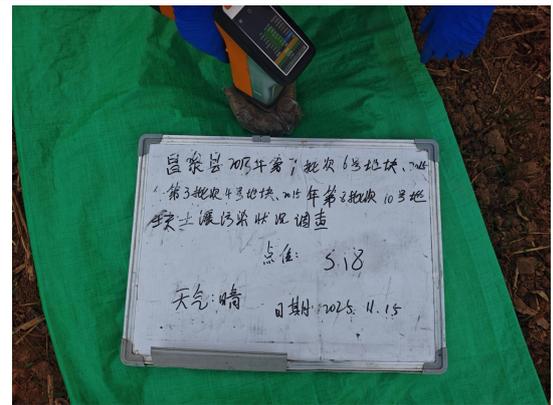
S15 点位快筛照片



S16 点位快筛照片



S17 点位快筛照片



S18 点位快筛照片



S19 点位快筛照片



S20 点位快筛照片



S21 点位快筛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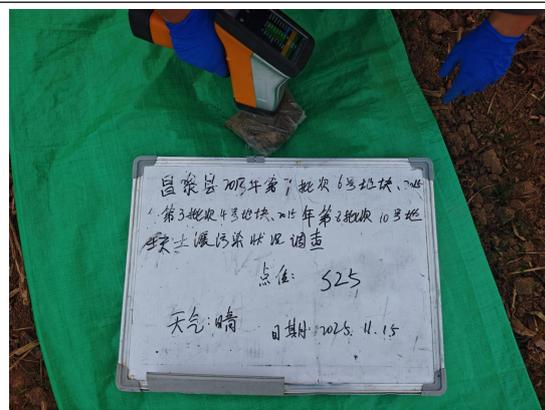
S22 点位快筛照片



S23 点位快筛照片



S24 点位快筛照片



S25 点位快筛照片



S26 点位快筛照片



S27 点位快筛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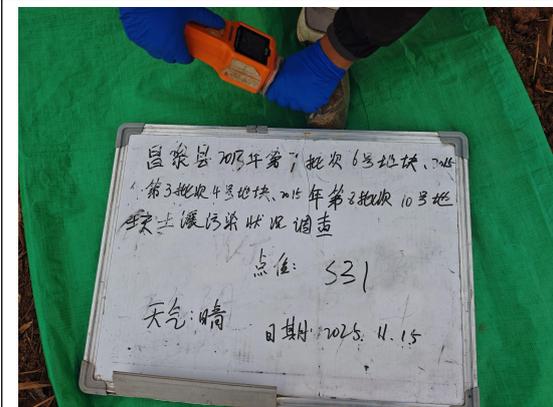
S28 点位快筛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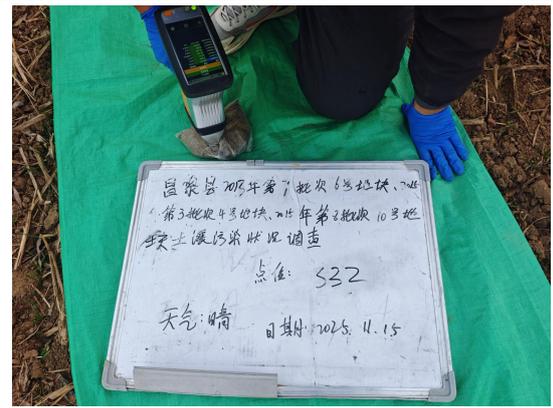
S29 点位快筛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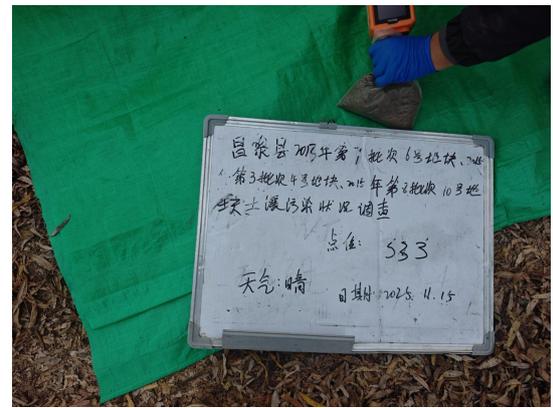
S30 点位快筛照片



S31 点位快筛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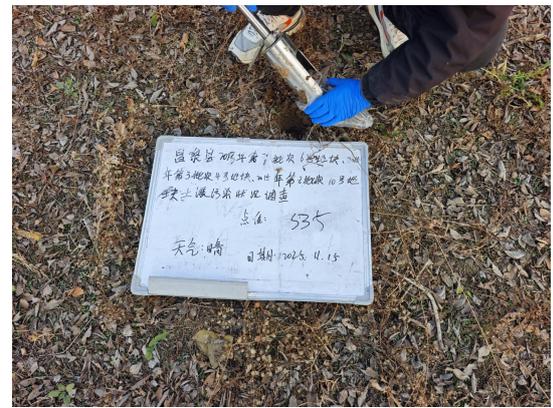
S32 点位快筛照片



S33 点位快筛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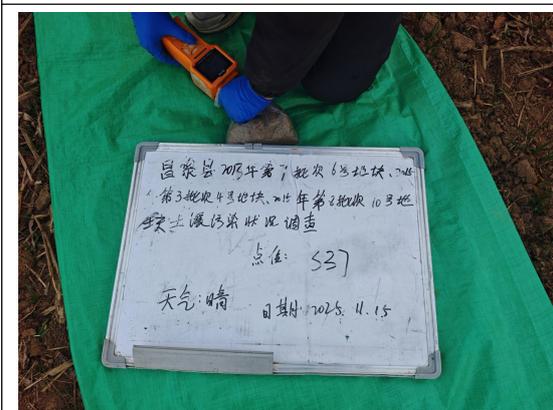
S34 点位快筛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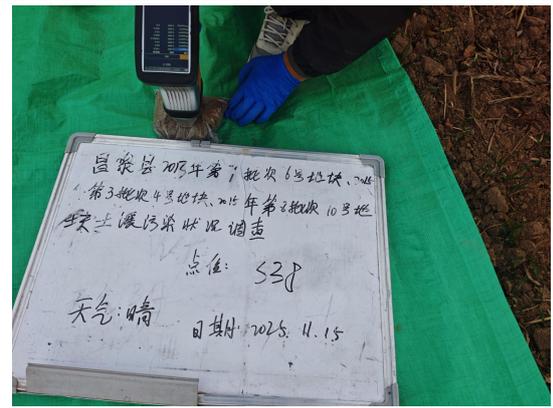
S35 点位快筛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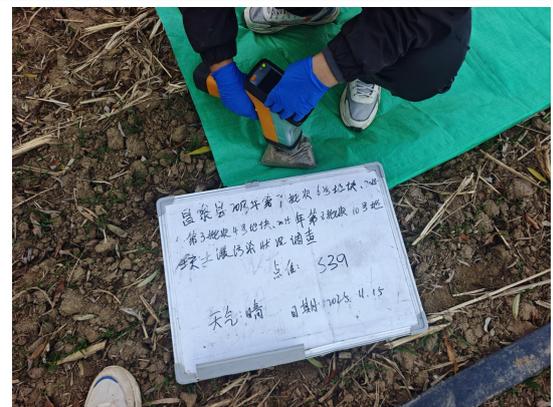
S36 点位快筛照片



S37 点位快筛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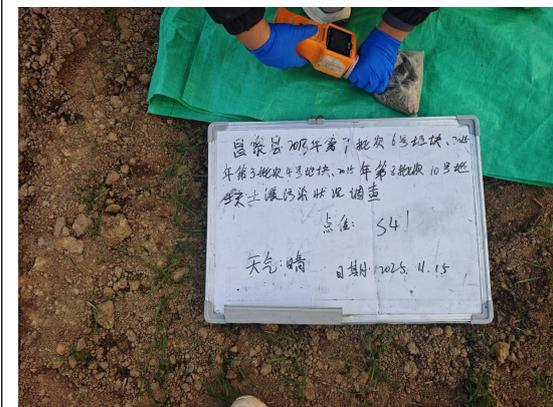
S38 点位快筛照片



S39 点位快筛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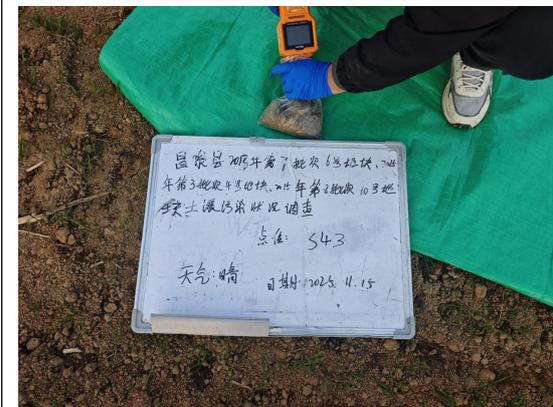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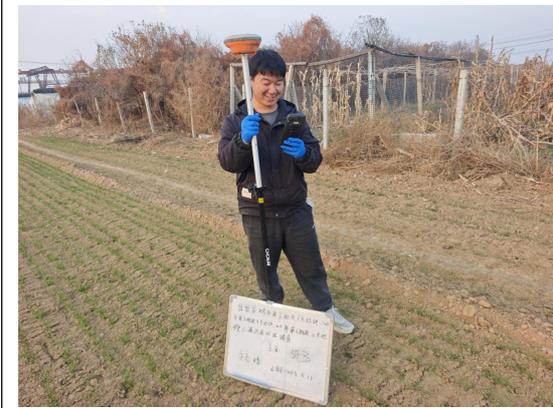
S40 点位快筛照片



S41 点位快筛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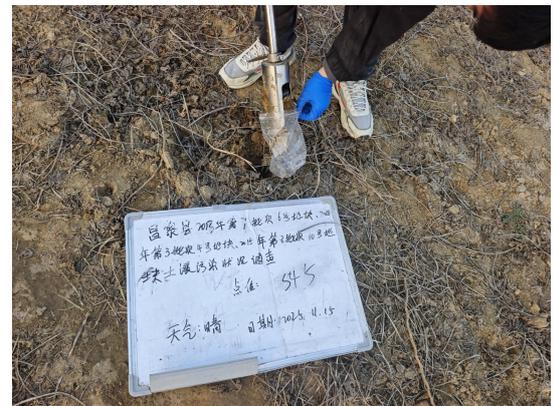
S42 点位快筛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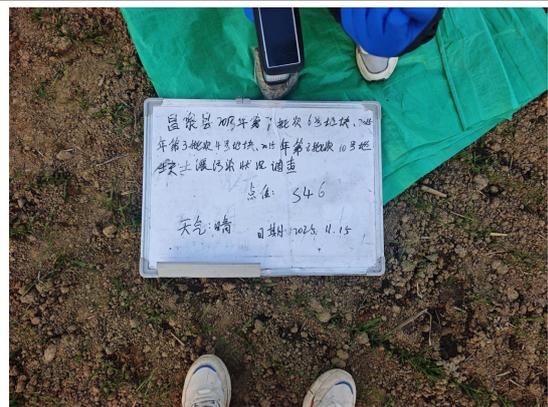
S43 点位快筛照片



S44 点位快筛照片



S45 点位快筛照片



S46 点位快筛照片



S47 点位快筛照片

### 现场快速检测记录表

地块名称: 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						地块编码: 1303223010029			
PID 型号: GT903-X-VOC						XRF 型号: Truex700			
采样人员: 刘双 崔如杰..						采样日期: 2015-11-15			
检测 项目	采样 深度	PID (ppm)	砷 (As) (ppm)	镉 (Cd) (ppm)	铜 (Cu) (ppm)	铅 (Pb) (ppm)	汞 (Hg) (ppm)	镍 (Ni) (ppm)	铬 (Cr) (ppm)
13J1	0-0.2m	0.1	7.146	ND	15.743	18.459	ND	19.962	48.351
13J2	0-0.2m	0.1	8.234	ND	31.206	42.380	ND	39.074	48.65838
13J3	0-0.2m	0.2	11.962	ND	17.042	30.753	ND	19.964	49.838
S1	0-0.2m	0.1	6.435	ND	44.183	37.608	ND	38.915	61.411
S2	0-0.2m	0.1	6.737	ND	34.987	27.620	ND	38.655	77.858
S3	0-0.2m	0.2	6.759	ND	15.882	41.605	ND	15.573	67.583
S4	0-0.2m	0.1	7.415	ND	34.553	33.632	ND	34.317	42.201
S5	0-0.2m	0	7.448	ND	12.661	46.631	ND	32.426	47.532
S6	0-0.2m	0.1	8.533	ND	20.036	46.305	ND	43.616	66.537
S7	0-0.2m	0.2	10.118	ND	17.152	43.281	ND	27.533	71.202
S7/P	0-0.2m	0.2	11.444	ND	17.314	42.466	ND	26.562	74.625
S8	0-0.2m	0	11.139	ND	12.416	40.342	ND	25.548	61.508
S9	0-0.2m	0	10.055	ND	28.063	47.863	ND	37.613	65.524
S10	0-0.2m	0	11.076	ND	15.027	27.176	ND	29.798	42.680
S11	0-0.2m	0.1	9.632	ND	19.835	32.092	ND	30.805	56.891
S11/S12	0-0.2m	0.1	10.777	ND	25.268	28.554	ND	16.434	78.937
S13	0-0.2m	0	10.564	ND	28.141	48.593	ND	33.979	69.933
S14	0-0.2m	0.1	8.890	ND	12.664	32.866	ND	25.080	56.259
S15	0-0.2m	0.1	11.983	ND	22.375	41.601	ND	41.168	49.899
S15/P	0-0.2m	0.1	11.824	ND	20.110	38.676	ND	41.033	49.657
S16	0-0.2m	0.1	6.160	ND	38.762	24.524	ND	15.408	40.605
S17	0-0.2m	0.1	11.719	ND	15.515	35.789	ND	26.188	48.8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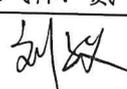
### 现场快速检测记录表

地块名称: 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						地块编码: 1303223010029			
PID 型号: GT903-X-VOC						XRF 型号: Truex700			
采样人员: 孙义 崔如杰						采样日期: 2015.11.15			
检测 项目	采样 深度	PID (ppm)	砷 (As) (ppm)	镉 (Cd) (ppm)	铜 (Cu) (ppm)	铅 (Pb) (ppm)	汞 (Hg) (ppm)	镍 (Ni) (ppm)	铬 (Cr) (ppm)
S18	0-0.2m	0	7.146	ND	25.581	38.780	ND	37.615	78.852
S19	0-0.2m	0	8.234	ND	34.612	28.236	ND	35.555	58.843
S20	0-0.2m	0.1	8.516	ND	39.756	30.813	ND	18.533	73.125
S21	0-0.2m	0.1	6.948	ND	15.311	36.544	ND	21.067	58.574
S22	0-0.2m	0.2	10.939	ND	44.212	29.982	ND	44.226	57.198
S22/p	0-0.2m	0.2	8.370	ND	42.654	29.594	ND	43.037	57.163
S23	0-0.2m	0	8.109	ND	33.385	45.922	ND	39.991	61.823
S24	0-0.2m	0	10.286	ND	15.232	47.462	ND	21.392	63.792
S25	0-0.2m	0	10.282	ND	39.372	21.659	ND	22.168	53.821
S26	0-0.2m	0.1	9.576	ND	35.536	40.859	ND	20.757	44.533
S27	0-0.2m	0.1	9.578	ND	33.059	20.736	ND	15.936	54.582
S28	0-0.2m	0.1	7.327	ND	31.527	39.221	ND	20.333	67.537
S29	0-0.2m	0.1	10.732	ND	15.923	23.166	ND	37.082	72.777
S30	0-0.2m	0	9.623	ND	26.652	40.485	ND	29.630	62.056
S31	0-0.2m	0.1	11.724	ND	40.011	30.032	ND	39.005	65.436
S32	0-0.2m	0.2	6.867	ND	37.771	44.076	ND	24.628	58.951
S33	0-0.2m	0.1	11.401	ND	35.100	27.717	ND	39.037	73.414
S34	0-0.2m	0	9.164	ND	37.973	22.856	ND	19.468	62.309
S35	0-0.2m	0	8.088	ND	41.391	30.289	ND	23.954	65.796
S36	0-0.2m	0.1	10.379	ND	37.767	24.265	ND	15.998	79.298
S36/p	0-0.2m	0.1	9.269	ND	36.198	25.810	ND	16.790	77.328
S37	0-0.2m	0.2	7.266	ND	44.229	47.829	ND	28.199	61.483

### 现场快速检测记录表

地块名称: 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						地块编码: 1303223010029				
PID 型号: GT903-X-VOC						XRF 型号: Truex700				
采样人员: 刘双 崔如杰						采样日期: 2015.11.15				
点位 编号	检测 项目	采样 深度	PID (ppm)	砷	镉	铜	铅	汞	镍	铬
				(As) (ppm)	(Cd) (ppm)	(Cu) (ppm)	(Pb) (ppm)	(Hg) (ppm)	(Ni) (ppm)	(Cr) (ppm)
S38		0-0.2m	0.1	41.763	ND	41.763	30.644	ND	25.253	72.716
S39		0-0.2m	0.1	32.11.96	ND	32.005	25.274	ND	44.383	46.259
S40		0-0.2m	0.1	8.473	ND	31.751	34.996	ND	38.314	58.583
S41		0-0.2m	0	10.407	ND	44.466	28.000	ND	36.760	58.311
S42		0-0.2m	0	10.821	ND	26.625	68.316	ND	22.752	74.049
S43		0-0.2m	0	9.867	ND	24.856	23.509	ND	19.660	50.668
S44		0-0.2m	0.1	10.733	ND	32.177	50.758	ND	28.725	78.665
S44A		0-0.2m	0.1	10.110	ND	30.768	49.476	ND	30.999	78.935
S45		0-0.2m	0.1	10.950	ND	23.469	45.788	ND	24.927	64.010
S46		0-0.2m	0	6.380	ND	15.254	42.448	ND	16.642	66.625
S47		0-0.2m	0.1	6.090	ND	29.225	20.149	ND	24.707	40.357
/										

## 快筛设备校准记录单

项目名称	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项目				
XRF 设备型号	Truex700		PID 设备型号	GT903-X-VOC	
XRF 校准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仪器自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测试标准物质		校准时间	2025.11.15, 10:00	
校准项目	标准值 (ppm)	测量值 (ppm)	结果	不通过时情况说明	备注
PID	105	107.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砷	10.6	10.35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镉	0.13	0.13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铬	65	66.03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铜	21.6	22.17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铅	21.6	22.09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汞	0.05	0.05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镍	28.5	28.17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p>注：示值误差在±20%为通过</p> <p>土壤标准物质标号：GSS-13</p> <p>土壤标准物质浓度：砷 As: 10.6±0.8；镉 Cd: 0.13±0.01；铬 Cr: 65±2；铜 Cu: 21.6±0.8；                      铅 Pb: 21.6±1.2；汞 Hg: 0.05±0.006；镍 Ni: 28.5±1.2。</p> <p>PID 标准气体：氮气中异丁烯，浓度 105ppm。</p>					
校准人： 					

### 访谈记录表

项目名称：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	
访谈时间：2025.11.14	访谈地点：昌黎县环保局
访问方式：电话 <input type="checkbox"/> 面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书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被访问者：高杰	身 份：科长
访谈记录： 1. 地块历史上有无发生过环境违法事件？ 答：没有。 2. 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是否发生过环境违法事件？ 答：没有。 3. 地块内有无工业企业存在？ 答：没有。	
被访谈人签字：高杰	电话：139 335 33313
	日期：2025.11.14

### 访谈记录表

项目名称: 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	
访谈时间: 2015-11-14.	访谈地点: 地块北侧
访问方式: 电话 <input type="checkbox"/> 面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书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被访问者: 孙佳	身 份: 钢材市场员工
<p>访谈记录:</p> <p>1. 地块周边有无工业企业存在?</p> <p>答: 没有.</p> <p>2. 地块内内部钢材市场什么情况?</p> <p>答: 2016 年临时占用, 用于销售, 储存钢材.</p> <p>3. 市场内有无经营活动?</p> <p>答: 没有..</p> <p>4. 地块内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件?</p> <p>答: 没有.</p> <p>5. 钢材市场内是否存放有毒有害物质?</p> <p>答: 不清楚.</p>	
被访谈人签字:	电话: 139 3366 5577
孙佳	日期: 2015.11.14.

### 访谈记录表

项目名称：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	
访谈时间：2015.11.14	访谈地点：地块北侧
访问方式：电话 <input type="checkbox"/> 面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书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被访问者：袁冬梅	身 份：金属材料员工
<p>访谈记录：</p> <p>1. 钢材市场什么时候最忙的？ 答：2014年。</p> <p>2. 主要销售什么？ 答：方钢、圆钢、钢板</p> <p>3. 有无切割、焊接、喷漆过程？ 答：有切割和焊接喷漆。</p> <p>4. 切割过程有无水渣？ 答：采用气割，不渣及水渣。</p> <p>5. 市场内有无硬化防渗？ 答：有水泥硬化防渗。</p> <p>6. 地块内或周边有建筑吗？ 答：西北角建筑用于储存方钢、圆钢、钢丝网。</p>	
被访谈人签字：  袁冬梅	电话：150 2231 9068  日期：2015.11.14

### 访谈记录表

项目名称：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	
访谈时间：2015.11.14	访谈地点：地探办
访问方式：电话 <input type="checkbox"/> 面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书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被访问者：郭志立	身 份：村民
<p>访谈记录：</p> <p>1. 地块历史上都种什么农作物？ 答：玉米、小麦、蔬菜。2014 年夏季种植树木</p> <p>2. 有无污水灌溉历史？ 答：没有。</p> <p>3. 灌溉水源是什么？ 答：地下水。</p> <p>4. 种植过程使用哪些农药、化肥？ 答：马拉硫磷、二溴磷。化肥主要为氮肥、磷肥。使用量较少。</p> <p>5. 地块内是否有涉及工业固体废物贮存？ 答：没有。</p>	
被访谈人签字： 郭志立	电话：13653358159  日期：2015.11.14

### 访谈记录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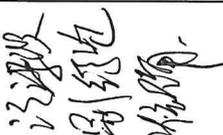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	
访谈时间: 2025.11.14	访谈地点: 镇政府
访问方式: 电话 <input type="checkbox"/> 面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书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被访问者: 王明	身 份: 主任
<p>访谈记录:</p> <p>1. 地块历史上都种什么作物? 答: 玉米、小麦、蔬菜</p> <p>2. 土地使用权人是谁? 答: 政府。</p> <p>3. 有无污水处理历史? 水源是谁? 答: 无。水源为地下水。</p> <p>4. 地块北侧钢材市场什么时候建的? 答: 2014 年。</p> <p>5. 钢材市场内有无其它加工企业? 答: 没有。市场内都是钢材销售企业</p>	
被访谈人签字: 王明	电话: 16633565657
	日期: 2025.11.14

### 访谈记录表

项目名称：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	
访谈时间：2015.11.14	访谈地点：昌黎自规局
访问方式：电话 <input type="checkbox"/> 面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书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被访问者：宋守庆	身 份：科长
访谈记录： 1. 地块地上地权归本人是哪里？ 答：昌黎镇人民政府。 2. 现状用地类型是什么？ 答：农用地。 3. 规划用地类型是什么？ 答：居住用地。	
被访谈人签字：宋守庆	电话：0335-2861836
	日期：2015.11.14

###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审核记录表

报告名称	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所在省市	河北省秦皇岛市		调查时间	2025.11.10-18	
调查环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初步采样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 详细采样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业单位名称	昌黎县昌黎镇人民政府		报告编制单位名称	河北泉境科技有限公司	
采样单位名称	/	检验检测机构名称	/		检查日期	2025.11.18	
序号	检查环节	检查项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检查意见
1	完整性检查	报告完整性	<p>*报告是否完整。</p> <p>要点说明：报告内容应当包括：地块基本信息、土壤是否受到污染、污染物含量是否超过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报告或篇章等内容；污染物含量超过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的，调查报告还应当包括污染类型、污染源以及地下水是否受到污染等内容。</p> <p>参考《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及修复效果评估报告评审指南》</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报告完整
2	完整性检查	附件完整性	<p>附件材料是否完整。</p> <p>要点说明：应当包括：相关历史记录、现场状况及工作过程照片、钻孔柱状图、水文地质调查报告、建井记录、洗井记录、手持设备日常校准记录、原始采样记录、现场工作记录、检验检测机构检测报告（加盖 CMA 章）、质量控制结果、样品追踪监管记录表、专家咨询意见等。</p> <p>参考《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附件完整
3	完整性检查	图件完整性	<p>图件是否完整。</p> <p>要点说明：应当包括：地块地理位置图、平面布置图、周边关系图、采样布点图、土壤污染物浓度分布平面图及截面图、地块土层分布截面图、地下水水位等高线图（涉及地下水污染调查的）、地下水污染物分布图等。</p> <p>参考《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图件完整

4	资料收集	<p>地块资料收集是否完备。</p> <p>要点说明：地块资料收集尽可能全面、翔实，能支撑污染识别结论。主要包括：地块利用变迁资料、地块环境资料、地块相关记录、有关政府文件、以及地块所在区域的自然和社会信息。当调查地块与相邻地块存在相互污染的可能时，须调查相邻地块的相关记录和资料。重点关注收集资料能否支撑污染识别和采样分析工作计划制定。</p> <p>参考《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5	现场踏勘	<p>现场踏勘是否全面。</p> <p>要点说明：关注现场踏勘是否遗漏重点区域，应有现场照片及相关描述，必要时可现场检查。重点踏勘对象一般应包括：有毒有害物质使用、处理、储存、处置；生产过程和设备，储槽与管线；恶臭、化学品味道和刺激性气味，污染和腐蚀的痕迹；排水管和渠、污水池或其它地表水体、废物堆放地、井等。同时应该观察和记录地块及周围是否有可能受污染物影响的居民区、学校、医院、饮用水源保护区以及其它公共场所等，并明确其与地块的位置关系。</p> <p>参考《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input type="checkbox"/>材料不支撑判断</p>	
6	人员访谈	<p>人员访谈是否合理、全面。</p> <p>要点说明：访谈人员选择应合理，受访者应为地块现状或历史的知情人，应包括：地块管理机构 and 地方政府的官员，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的官员，地块过去和现在各阶段的使用者，以及地块所在地或熟悉地块的第三方，如相邻地块的工作人员和附近的居民。人员访谈应有照片、记录等支持材料，访谈内容应包括资料收集和现场踏勘所涉及的疑问，以及信息补充和已有资料的考证。</p> <p>参考《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input type="checkbox"/>材料不支撑判断</p>	
7	信息分析及污染识别	<p>*污染识别结论是否准确。</p> <p>要点说明：结论应明确地块内及周围区域有无可能的污染源，若有可能的污染源，应说明可能的污染类型、污染状况和来源，并提出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建议。重点关注疑似污染区、污染介质、特征污染物等分析是否准确，能否支撑开展第二阶段调查。</p> <p>参考《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input type="checkbox"/>材料不支撑判断</p>	

8	<p>第二阶段 土壤污染 状况调查</p>	<p>初步采样 分析-点 位布设</p>	<p><b>*采样点位布设是否科学。</b>  <b>要点说明：</b>布点位置和数量应当主要基于专业的判断。  <b>1.土壤点位：</b>应当以尽可能捕获污染为目的，根据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识别出的疑似污染区域，选择可能污染较重的区域进行布点，布点位置需明确，并给出合理理由，原则上应当在疑似污染区域污染最重的地方或有明显污染的部位布设。对于污染较均匀的地块（包括污染物种类和污染程度）和地貌严重破坏的地块（包括拆迁性破坏、历史变更性破坏），可根据地块的形状进行系统随机布点。可参考《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规范》，原则上地块面积≤5000m<sup>2</sup>，土壤采样点位不少于3个；地块面积&gt;5000m<sup>2</sup>，土壤采样点位不少于6个，并可根据实际情况酌情增加。  <b>2.地下水点位：</b>应当沿地下水流向布设，可在地下水流向上游、地下水可能污染较严重区域和地下水流向下游分别布设。未布设地下水调查点位应有合理的理由。若需调查确定地下水流向及地下水位，可结合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阶段性结论间隔一定距离按三角形或四边形至少布置3~4个点位监测判断。          参考《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25.2-2019）、《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规范》</p>	<p><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材料不支撑判断</p>	<p>石 张</p>
9	<p>第二阶段 土壤污染 状况调查</p>	<p>初步采样 分析-采 样深度</p>	<p><b>*采样深度设置是否科学。</b>  <b>要点说明：</b>1.土壤采样深度（钻探深度和取样位置）：应当综合考虑污染物迁移特点、地层渗透性、地下水位、地下构筑物 and 地下设施埋深及破损等情况，结合颜色、气味、污染痕迹、油状物等现场辨识、现场快速检测筛选及相关经验，在污染相对较重的位置进行取样。原则上应当包含表层样品（0~0.5m）和下层样品。0.5m以下的下层土壤样品根据判断布点法采集，建议0.5~6m土壤采样间隔不超过2m；不同性质土层至少采集一个土壤样品。同一性质土层厚度较大或出现明显污染痕迹时，根据实际情况在该层粒增加采样点。一般情况下，最大深度应当至未受污染深度为止。  <b>2.地下水采样深度：</b>应根据监测目的、所处含水层类型及其埋深和相对厚度来确定监测井的深度，且不穿透浅层地下水底板。一般情况下采样深度应当在监测井水面0.5m以下。对于低密度非水溶性有机污染物，监测点位应当设置在含水层顶部；对于高密度非水溶性有机污染物，监测点位应当设置在含水层底部和不透水层顶部。          参考《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25.2-2019）</p>	<p><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材料不支撑判断</p>	<p>石 张</p>

10		初步采样 分析-检 测项目	<p>*检测项目选择是否全面。 要点说明：1.土壤检测项目：原则上应当根据保守原则确定，应当包含《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45项基本项目和地方相关标准中的基本项目，以及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识别出的其他特征污染物（包括可能存在的污染物及其在环境中转化或降解产物）。 2.地下水检测项目：至少应当包含特征污染物。 未完全包含第一阶段调查确定的特征污染物，需给出合理理由。</p>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不支撑判断	
11	第二阶段 土壤污染 状况调查	详细采样 分析-点 位布设	<p>*采样点位布设是否科学。 要点说明： 1.土壤点位：布点位置以查明污染范围和深度为目的，布点区域应涵盖初步采样分析中污染物含量超过筛选值的区域。参考《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对于需要划定污染边界范围的区域，采样单元面积不大于1600m<sup>2</sup>（40m×40m网格）；属于《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原环境保护部2016第42号令）规定的疑似污染地块，根据污染识别和初步采样分析筛选的涉嫌污染的区域，土壤采样点位数每400m<sup>2</sup>不少于1个，其他区域每1600m<sup>2</sup>不少于1个； 2.地下水点位：参考《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25.2-2019），在确定地下水污染程度和范围时，应当参照详细采样分析的土壤点位要求，根据实际情况，在污染较重点区域加密布点。属于《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原环境保护部2016第42号令）规定的疑似污染地块，地下水采样点位数每6400m<sup>2</sup>不少于1个。</p>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不支撑判断	<p>7.11</p>  
12		详细采样 分析-采 样深度	<p>*采样深度设置是否科学。 要点说明： 1.土壤采样深度：深度和间隔应当根据初步采样分析的结果确定，最大深度应当大于初步采样分析发现的超标深度，至未受污染深度为止。 2.地下水采样深度：原则上应与初步采样分析保持一致。若前期监测的浅层地下水污染非常严重，且存在深层地下水时，可在做好分层止水条件下增加一口深井至深层地下水，以评价深层地下水的污染情况。</p>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不支撑判断	
13		详细采样 分析-检 测项目	<p>*检测项目选择是否全面。 要点说明：应当包含初步采样分析发现的全部超标污染物，必要时考虑初步采样分析未超标的特征污染物。</p>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不支撑判断	

14	水文地质资料是否完备。 要点说明：调查内容应包括地块土层结构及分布，地下水水位、地下水垂向水力梯度、地下水水平流速及流向等内容，场地环境特征参数，如土壤 pH 值、容重、有机质含量、含水率、土壤孔隙度和渗透系数等；地块（所在地）气候、水文、地质特征信息和数据。 参考《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规范》	详细采样 分析-水 文地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不支撑判断	
15	*现场样品采集过程是否规范。 要点说明： 2.土壤现场样品采集：尽量减少土壤扰动，防止交叉污染。应优先采集用于测定挥发性有机物的土壤样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易分解有机物污染、恶臭污染土壤的采样应采用无扰动式的采样方法和工具，禁止对样品进行均质化处理，不得采集混合样；样品采集后应当置入加有甲醇保存剂的样品瓶中，并立即进行密封处理等。 2.地下水现场样品采集：采样前需洗井、洗井达标后进行采样，选择合适的采样方法，优先采集用于测定挥发性有机物的地下水样品，采集挥发性有机物样品应当控制出水流速，不同监测井水样采集时需清洗采样设备，贝勒管采样应当“一井一管”等。 参考《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25.2-2019）、《地块土壤和地下水中挥发性有机物采样技术导则》（HJ1019-2019）、《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164-2020）、《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166-2004）	现场采样	第二阶段 土壤污染 状况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不支撑判断	 
16	样品保存、流转、运输过程是否规范。 要点说明： 1.应根据污染物理化性质等，选用合适的容器保存土壤样品； 2.含挥发性、恶臭、易分解污染物的土壤样品应当密闭保存； 3.含挥发性有机物样品装瓶后应密封在塑料袋中，避免交叉污染； 4.汞或有机污染的样品应当置于 4℃ 以下的低温环境中保存和运输； 5.保存流转时间应当满足样品分析方法规定的测试周期要求。 参考《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25.2-2019）、《地块土壤和地下水中挥发性有机物采样技术导则》（HJ1019-2019）、《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164-2020）、《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166-2004）	样品保 存、流 转、 运 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不支撑判断	 

17	检验检测机构检测是否规范。 要点说明：检测项目的分析方法是否明确，检测项目是否属于检验检测机构CMA或CNAS资质认定的范围内，检验检测机构检出限是否满足相关要求等。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不支撑判断	
18	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是否符合要求。 要点说明：参考《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25.2-2019）和本文件，报告中应当包含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报告或相关篇章，说明各环节内部和外部质量控制工作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不支撑判断	否
19	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数据评估和结果分析 *检测数据统计表征是否科学。 要点说明：重点关注筛选值选取、分析测试结果异常值处理、孤立样品超筛选值处理、多个样品测试结果接近筛选值分析等是否合理。 1.筛选值选用合理； 2.若国家及地方相关标准未涉及到的污染物，依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技术导则》（HJ25.3-2019）推导特定污染物的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但当列出推导筛选值所选择的暴露途径、迁移模型和参数值； 3.如采用背景值作为筛选值，应当说明背景值选择的合理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不支撑判断	否
20	结论和建议 结论和建议是否科学合理。 要点说明：初步采样分析的超标结论是否正确，详细采样分析的关注污染物清单、污染程度和范围是否科学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不支撑判断	
质量评价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暂未发现问题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发现一般质量问题，需修改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发现严重质量问题，需补充调查	
检查总体意见		通过	
检查人员（签字）		刘波	

注：（1）带\*号项为重点检查项，3个（含）以上带\*号的检查项目判定为否，或累计6项（含）以上检查项目判定为否或材料不支撑判断，则认为调查报告存在严重质量问题；所有检查项目判定为是，则认为暂未发现问题；其他情况为一般质量问题。

（2）检查要点基于国家发布的相关技术导则设定。

（3）第三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检查要点同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详细采样分析。

（4）对不同调查环节，不涉及的检查要点不判定检查结果；检查要点中不涉及的内容不作为检查结果的判定依据。

# 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 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专家评 审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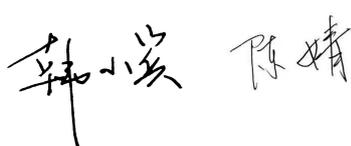
2025 年 11 月 22 日，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会同秦皇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组织召开了《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以下简称报告)专家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昌黎分局、昌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昌黎县昌黎镇人民政府、报告编制单位河北泉境科技有限公司等代表，会议邀请了三位专家组成专家组(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和人员听取了编制单位的汇报，审阅了相关资料，经质询和讨论，形成专家意见如下：

一、编制单位根据国家和河北省建设用地调查相关技术导则及规范要求，开展了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并编制完成了报告。该报告工作程序合理，技术路线正确，内容较完整，结论可信。专家组一致同意报告通过评审，报告修改完善并经专家组确认后可作为后续环境管理的依据。

二、报告需要修改完善的主要内容：

- 1.完善人员访谈、地块现状及历史沿革相关内容；
- 2.完善工作建议，规范文本编制，完善附图及附件。

专家组组长： 

专家组成员： 

2025 年 11 月 22 日

《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  
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专家评审会专家组  
名单

2025 年 11 月 22 日

职 务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称	联系方式
组 长	刘增俊	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正高级工程师	13521931357
组 员	陈 婧	河北环境工程学院	教 授	13393359988
	韩小宾	河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八地质大队	高级工程师	18133507903

附件 8-3

**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评审会  
专家签到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签字
刘增俊	北京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正高级工程师	13521931357	刘增俊
陈婧	河北环境工程学院	教授	13393359988	陈婧
韩小宾	河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八地质大队	高级工程师	18133507903	韩小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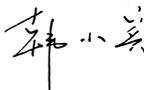
**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评审会  
参会人员签到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签字
付江水	市生态环境局	科员	13720677447	付江水
刘羽	市资源规划局	科员	16630577977	刘羽
高世杰	市生态环境监测科	科长	19903339281	高世杰
宋宇庆	昌黎县自然资源局	科员	18833586868	宋宇庆
刘子义	河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69068681	刘子义

#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专家个人意见表

专家姓名	陈靖	职称	教授	专业	环境科学
工作单位	河北环境工程研究院				
联系电话	13393359988	电子信箱	49993370@qq.com		
文件名称	昌黎县2015年第7批次6号地块2015年第3批次4号地块2015年第10号地块				
评审要求	依据国家场地污染防治管理相关技术规定，结合文件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论证评审				
工作质量	<p>1. 工作内容是否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不符合</p> <p>2. 工作程序是否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基本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不完善</p> <p>3. 工作方法是否科学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科学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基本科学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不科学合理</p> <p>4. 文件编写是否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基本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不规范</p> <p>5. 其它与文件内容相关的工作质量评语：</p>				
主要问题及修改建议	<p>1. 更新相关编制依据。</p> <p>2. 更新和完善历史影像图和说明</p> <p>3. 完善人员访谈图片标注</p> <p>4. 完善相关附件。</p>				
评审结论	<p>1. 污染识别是否准确？ <input type="checkbox"/>准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基本准确 <input type="checkbox"/>不准确</p> <p>2. 采样点布设、样品采集是否科学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规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基本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不规范</p> <p>3. 对 GB36600-2018 中未明确的污染物项目标准值确定是否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合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基本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不合理</p> <p>5. 文件结论是否可信？ <input type="checkbox"/>可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基本可信 <input type="checkbox"/>不可信</p> <p>6. 是否同意文件通过专家论证评审？ <input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修改后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7. 其它应明确的论证评审结论：</p>				
		专家签名：陈靖		日期：2015.11.22	

#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专家个人意见表

专家姓名	韩小宾	职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	
工作单位	河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八地质大队				
联系电话	18133507903	电子信箱			
文件名称	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评审要求	依据国家场地污染防治管理相关技术规定，结合文件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论证评审				
工作质量	1. 工作内容是否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 工作程序是否完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完善 3. 工作方法是否科学合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科学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科学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不科学合理 4. 文件编写是否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规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规范 5. 其它与文件内容相关的工作质量评语：				
主要问题及修改建议	1、进一步完善地块现状及历史相关内容； 2、补充、完善、规范人员访谈及相关记录； 3、规范文本及附件。				
评审结论	1. 污染识别是否准确？ <input type="checkbox"/> 准确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准确 <input type="checkbox"/> 不准确 2. 采样点布设、样品采集是否科学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规范 3. 对 GB36600-2018 中未明确的污染物项目标准值确定是否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理 4. 文件结论是否可信？ <input type="checkbox"/> 可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可信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可信 5. 是否同意文件通过专家论证评审？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修改后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6. 其它应明确的论证评审结论：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专家签名： 日期：2024 年 11 月 22 日</di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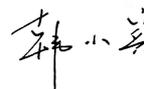
##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专家个人意见表

专家姓名	刘增俊	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	环境保护
工作单位	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联系电话	13521931357	电子信箱	Lzengj@126.com		
文件名称	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评审要求	依据国家场地污染防治管理相关技术规定，结合文件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论证评审				
工作质量	<p>1. 工作内容是否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不符合</p> <p>2. 工作程序是否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完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基本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不完善</p> <p>3. 工作方法是否科学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科学合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基本科学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不科学合理</p> <p>4. 文件编写是否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规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基本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不规范</p> <p>5. 其它与文件内容相关的工作质量评语：</p>				
主要问题及修改建议	<p>1. 规范编制依据；核实地块范围；</p> <p>2. 核实并补充完善人员访谈；</p> <p>3. 完善地块现状说明与工作建议，规范文本及附图附件。</p>				
评审结论	<p>1. 污染识别是否准确？ <input type="checkbox"/>准确<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基本准确<input type="checkbox"/>不准确</p> <p>2. 采样点布设、样品采集是否科学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规范<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基本规范<input type="checkbox"/>不规范</p> <p>3. 对 GB36600-2018 中未明确的污染物项目标准值确定是否合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合理<input type="checkbox"/>基本合理<input type="checkbox"/>不合理</p> <p>4. 文件结论是否可信？ <input type="checkbox"/>可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基本可信 <input type="checkbox"/>不可信</p> <p>5. 是否同意文件通过专家论证评审？ <input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修改后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6. 其他应明确的论证评审结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专家签名：  日期：20251122</p>				

昌黎县2013年第7批次6号地块、2015年第3批次4号地块、2015年第8批次10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修改说明及审核确认单

地块名称	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 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
报告名称	昌黎县 2013 年第 7 批次 6 号地块、2015 年第 3 批次 4 号地 块、2015 年第 8 批次 10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编制单位	河北泉境科技有限公司
编写人员	崔如杰、刘子义、檀倩
专家名单	刘增俊、韩小宾、陈婧
专家评审会日期	2025 年 11 月 22 日
评审意见	修改说明
1. 完善人员访谈、地块现 状及历史沿革相关内容；	完善了人员访谈内容及访谈照片，见 P38-39 及附件 5；补 充了地块西北角现状照片及描述，见 P28-29；完善了地块 历史沿革，并补充了地块 2024 年历史卫星影像，见 P22-26。
2. 完善工作建议，规范文 本编制，完善附图及附件。	1. 完善了地块未来工作建议，见 P56； 2. 规范了全文文本及附图附件。
审核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按要求修改完毕 <input type="checkbox"/> 重新修改
专家确认：   	
审核日期：2025 年 11 月 26 日	